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九月

“平民生活之事：《路得记》解析”

作者：尼尔森·恩瓜诺·韦雷牧师博士

(Rev Dr Nelson Ng'uono Were)



尼尔森·恩瓜诺·韦雷博士在东非肯尼亚担任非洲圣三一教会的主教。他还是信心圣经学院的教务长和副校长，并在博梅特圣经学院担任客座讲师。

他于2000年1月进入博美特圣经学院学习，然后于2001年进入远东圣经学院（新加坡）学习。在远东圣经学院，他获得了神学学士（2004年）、道学硕士（2006年）、神学硕士（2007年）和基督教教育学博士学位（2020年）。他与克里斯汀·肯达戈尔(Christine Kendagor)结婚，育有三名子女：夏曼·诺艾尔(Charmaine Noelle)、拿单·克里斯托弗(Nathan Christopher)和卡莉莎·安娜琳(Charissa Analynn)。

本季读祷长每日灵修资料译者：

七月份：李舒宁姐妹（新加坡笃信圣经长老会真理堂）

八月份：米勒弟兄（中华归正教会）

九月份：李姗姗姐妹（北京麦子教会第二堂会）

编辑：

李亚辉弟兄(中国笃信圣经长老会芥菜种堂)

七月一日， 礼拜二

路得记一章1-3节

箴言四章20-27节

“你要保守你心， 胜过保守一切，
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

士师时代 (1)

士师时代向我们展示了神的子民以色列历史上的一段时期，当时这个民族在属灵的黑暗中摸索，没有方向，她的罪使她与神隔离，并屡次导致她跌倒。这个时期凸显了人性的脆弱和堕落。

路得记以士师时代为背景，向我们呈现了生活的现实和画面。在这些画面中，它彰显了神在其子民生命中最黑暗的时刻的护理之光。这本书向我们展示了生活的境况和现实、神的护理、在不确定的处境和日常生活的困难之中的信心。与士师记一样，路得记也着眼于紧急的情况。但与士师记从国家角度看待紧急情况不同，路得记是从个人角度关注紧急情况。和士师记一样，路得记彰显了神的恩典、怜悯和忍耐。但与士师记不同的是，士师记显示了神对一个国家的恩典、怜悯和忍耐，而路得记则彰显了神对家庭和个人的恩典、怜悯和忍耐。

当我们试图探讨“神在日常生活中的护理”时，我们首先要定义“护理”的含义。《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指出：“伟大的神创造万物，真实藉着祂最有智慧、最圣洁的护理，根据祂无谬的预知，按着「祂自己的意思所定，不受拦阻，不会改变」的计划，保持、指导、处理、掌管一切受造物，包括他们的行动与事物，从最大的到最小的，使自己荣耀的智慧、能力、正义、善良、怜悯得著称赞。”

“当士师秉政的时候……”（得1:1a）。路得的故事以士师时代为背景。尽管百姓中缺乏公义和敬虔的权威和榜样，但是这不能成为一个人不履行他的责任和活出敬虔的借口。当我们明白神的护理时，无论环境如何，我们必需承担起生命的责任。

默想：神的护理要求我们在祂的旨意下负责任地过活。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相信祢的护理和祢对我人生的计划。

七月二日，礼拜三
路得记一章1-3节
利未记二十六章14-20节

“你们要白白地劳力，
因为你们的地不出土产，
其上的树木也不结果子。”

士师时代 (2)

马太·亨利清楚地讲述了神的护理对人的要求：“除了奔向神，没有可以逃避祂的地方；除了奔向祂的怜悯，没有可以躲避祂公义的地方。”

“……國中遭遇饥荒”（得1:1）。这节经文反映了以色列国的衰败！他们背离了自己的使命，改变了思想和目的，并且相信自己的智慧和想法，忽视了神明确的指示。环境、暂时的优势和当前的利益占据了主导的地位。他们的思想成了他们的权威，他们不遵循神的话。消灭迦南人的命令，能确保他们的独立性并有助于他们的圣洁。这能带来属灵上的益处，使他们摆脱迦南生活方式的诱惑。他们没有从属灵的角度来看待事情，而是从属世的角度来看待它。他们并不认为滥交会败坏善行。他们选择了妥协而不是分别。没有任何今世的利益值得人违背神的话语和旨意所带来的属灵毁灭。我们的愿望必须是明白神的话语并遵行祂所启示的旨意。

当他们离开神的话语而追随自己的想法，并且拒绝神的计划而为自己开辟一条不同的道路时，他们的勤奋和努力就徒劳无益。粮仓（伯利恒的字面意思）遭遇粮荒。尽管田地仍然肥沃，土地仍然是“好土地”，但是神预定了一场管教性的饥荒，目的是让祂的儿女回到祂的身边。饥荒中仍存在神的护理，就像当神“将所倚靠的粮食全行断绝”（诗105:16），或在大卫统治期间（撒下21:1；24:13），以及所罗门在献殿的祈祷（代下6:22-39）（约沙法在历代志下20:6-9中复述了这一祷告）中所体现的那样。

默想： 护理之工将生命中的每一刻都置于神的计划之中。

祷告： 天父，帮助我看到祢在我生命中的护理和引导之手。

七月三日，礼拜四

路得记一章1-3节

路加福音十二章13-34节

“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

士师时代 (3)

尽管护理之工将我们生命中的每一刻都置于神的计划之内，但这并不能免除人的责任。对护理之工的认识，应该驱使人去寻求神的旨意，并顺着神所启示的话语而行。随着学习路得记，我们认识了以利米勒和他的家人，我们看到他们在困难时期寻求生计。尽管饥荒在这片土地上肆虐，但是伯利恒的犹大人并没有像士师记中的但支派的人那样行事。然而，以利米勒和他的家人选择离开。

“……在犹太伯利恒有一个人……往摩押地去寄居”（得1:1）。生活充满了不确定的因素，但生活不应该被时代的变迁所左右。相反，它应该由一个更高的、客观的、不变的统治者来统管。以利米勒看到艰难和不利的环境，决定将他的家人从应许之地搬走。这一决定不是国家、支派甚至家族的决定。当以利米勒和他的直系亲属离开时，其他人选择留下来度过饥荒。饥荒曾导致亚伯拉罕下埃及（创12:10）、以撒到了基拉耳（创26:2）、雅各去到埃及。一个人的生活并不纯粹由他的选择和决定来指导和支配（尽管选择会影响生活，因为它们会带来后果）。事实上，神统治着人类的王国并引导着个人的生活。

“……他们到了摩押地，就住在那里”（得1:2）。我们知道，人的生命不是用他的社会地位或他的财产来衡量的。环境会在不知不觉中向我们揭示物质财富的不确定性。一个人可以从一个富裕的家庭成员，变成一个抛下一切去异国他乡“重新开始”的人。尽管搬家的决定给他们带来了暂时的缓解，但这并没有让他们免受生活中的挑战 and 不幸。因为即使在摩押，以利米勒和他的儿子们也死了！

默想： 尽管选择会影响生活，但神仍然是生命的王。

祷告： 天父，求祢帮助我在人生的变幻中顺服祢的旨意。

七月四日，礼拜五
路得记一章4-10节
传道书九章1-12节

“所临到众人的，
是在乎当时的机会。”

神的护理、决定和环境 (1)

路得记是一个关于护理、信心以及它们在充满悲剧和不确定性的生活中的位置的故事。生活中有我们可以控制的情况和变化，也有我们无法控制的情况和变化。拿俄米在摩押逗留期间，失去了丈夫和儿子，留下她和两个儿媳。为确保家人的安全而采取的措施在一段时间内起到了作用，难处得到了缓解。然而，生活的不确定性和无法控制的情况，改变了他们的生活。他们成家，并且经历了一段安稳的日子，但也因葬礼而承受了很大的痛苦和悲伤。随着时间的流逝，妇女们失去了丈夫，成为寡妇。

机会和环境有时会迫使我们做出某些决定。其中一些是：(i) 与时间有关，我们发现自己受到时间的限制（我们正在变老，或者我们的时间正在流逝）和与地点有关（我们的选择是有限的，因为周围没有敬虔或成熟的人）。我们最终会仓促且不经考虑地做出决定。其他的是(ii) 主观的，我们通过为自己设定的标准来限制自己，并通过我们选择的标准来衡量自己。有人可能会说，由于拿俄米的儿子们的处境，他们不得不娶摩押女子。他们以路得为例，并得出结论：谁跟结婚并不重要，因为一些“非信徒”比一些“信徒”有更好的品格。

我们常常强调自己的所见所感，而忘记在做出选择时，应该考虑我们所相信的和神所说的话。我们不是以属灵原则和神圣指示，而是根据暂时的结果来衡量我们选择的价值。爱情和生活变成了人生的悲剧，但我们仍有做出新选择的空间。这些选择不是基于时间或主观原则，而是基于客观和属灵原则。生活的变化给拿俄米和路得带来了不一样的观点和选择模式。

默想：死亡提醒我们自己的脆弱（诗103:13-18节）。

祷告：（读尼希米记 9:32-38节。）

七月五日，礼拜六

路得记一章4-10节

撒母耳记上二十二章1-4节

“她们对她……说：‘不然，我们必与你一同回你本国去。’”

神的护理、决定和环境 (2)

拿俄米听到了饥荒结束和神眷顾的消息。她也发现自己没有必要继续停留在摩押。她收到的消息对她来说是从天上来的召唤，召唤她回家，因为这些年来他们离开那地的原因随着现在饥荒的结束而不复存在。

“她就……起身，要从摩押地归回，因为她……听见……”（得1:6）。这里的动词均为单数，表示是个人的行为。拿俄米主动要回家。尽管她在摩押地居住了很长时间，但她仍然关心应许之地，因为“她听见”。正如王宫里的尼希米关心从犹大来的人所带来的关于犹大的消息一样，拿俄米也关心伯利恒，得到有关神在那里的护理之工的消息。导致他们离开的饥荒已经结束，全能者眷顾了粮仓，赐它食物。

“拿俄米对两个儿媳说……”（得1:8）。因着神眷顾了伯利恒的消息使拿俄米做出了返回的决定。她做出这个决定的动机是显而易见的。但她的儿媳妇呢？她们为什么要陪她回去？当三个女人同行的时候，拿俄米转向路得和俄耳巴，讨论如何决定接下来的路。拿俄米为她们祝福，并要她们离开她，回到娘家。这表明她的决定是个人的，她无意让她们也离开她们的国家。这是呼吁他们除了孝顺之外，还要考虑自己为何要陪伴她。她让她们离开她回家，所以她们必须有充足的理由才会陪她回伯利恒。然而，她们坚持选择与她同行，可能是出于责任和爱的动机（得1:10）。

默想：“爱是唯一的理由，所有其他的一切都源于此。”

（约翰·安吉尔·詹姆斯）

祷告：（读诗篇108篇。）

七月六日，主日

路得记一章11-18节

约伯记五章8-18节

“因为他打破，又缠裹；
他击伤，用手医治。”

神的护理、决定和环境 (3)

一般来说，生活充满了不确定性，生活中的大多数决定都具有一定程度的不可预测性。拿俄米已经做出了决定，尽管她不知道在伯利恒等待她的具体是什么。她不愿让儿媳们也承受这种不确定性，所以她劝她们，重新审视她们与她同去的决定。

“……为何要跟我去呢？……”（得1:11）。在生活中，我们需要理性去做决定。拿俄米在她的信心中找到了理由，因为她听说神眷顾了祂的子民，赐予他们粮食。她的两个儿媳呢？她们又有什么理由跟着自己呢？除了责任之外，还必须其他的动机。她们希望得到什么？她免除了她们人情的亏欠，因为他们善待她和死者。她明确地表示她没有什么可以给她们的（得1:11-13）。陪伴她不会给她们带来任何今世的好处（得1:11），而且陪伴她甚至会使她们“丧掉生命”（得1:13）。

“……你也跟着你嫂子回去吧”（得1:15）。俄珥巴离开了，因为拿俄米没有机会重新开始，也没有机会在她自己的“丈夫”家里过活。但是路得仍然紧随拿俄米。拿俄米要求路得给出一个理由。她为什么要与自己同去？路得的回答，表明她从信心中找到和得出了自己的理由。路得的决定是出于信心，而不是仅仅基于暂时的理性。她陪伴拿俄米并不是为了方便，也不是为了得到什么，所以她并没有因为可能会失去什么而畏缩。路得的目光超越了生活的不确定性。她超越了今世，她抬头，看到了永恒。她就近拿俄米，也就近拿俄米的神。尽管护理之工的外在表现（“耶和華伸手”，得1:13）似乎对拿俄米不利，但路得仍然选择就近拿俄米和她的神。她的回答表明她决心离开她的国民和偶像，拥抱拿俄米的国民和神。

默想：（读申命记32:39节。）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在生命中的考验和变化里，让我可以相信祢对我生命的旨意，并且更多地凭信心而不是凭眼见而行。

七月七日，礼拜一

路得记一章11-18节

路加福音九章57-62节

“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
你们也要去吗？”

神的护理、决定和环境(4)

面对拿俄米让路得跟随俄珥巴的榜样的劝勉，路得却给予拿俄米承诺和忠实。路得的决定不受暂时因素的影响，也不受拿俄米的话或俄珥巴的决定的影响。

“……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随你……”（得1:16）。拿俄米再三地劝路得回本家去，并提到俄珥巴所行的，要路得效仿她。路得却请求让她跟随。她的恳求表达了她的愿望和内心的渴望。这种渴望向我们表明，在人生的决定中，尽管可以诉诸理性和理智，尽管可以效仿惯例，尽管考虑暂时的福利和未来的结果和利益，但我们选择的动机，应该出于对属灵的福祉和永恒的价值之考量。就像基督的门徒一样，当我们面临艰难的选择时，我们不能只考虑短暂的解脱和安慰，而应该更加重视永恒和属灵上的福气。像他们一样，我们的决定因素必须是：“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约6:68-69）。

“……拿俄米见路得定意要跟随自己去……”（得1:18）。在这一点上，我们应该思想拿俄米生命的见证！路得将自己委身于拿俄米和拿俄米的神，直至死亡，并发誓，表明如果她不遵守誓言，求神降罚与她。许多已婚并通过婚姻认识不同信仰的人，往往会保留他们以前信仰的某些方面。很多人甚至积极尝试影响配偶并希望他们的信仰能够与新的家一致。这就是为什么圣经的命令和原则是分别为圣。但从路得斩钉截铁的承诺中，我们很难不去思考拿俄米在生活中树立了什么样的榜样，从而影响了路得的选择！

默想：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能进一步传播福音吗？

祷告：天父，请让我靠近十字架，在我生命中的所有情况里都能彰显你。

七月八日，礼拜二
路得记一章19-22节
约伯记二章9-13节

“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得福，
不也受祸吗？”

神的护理、决定和环境 (5)

在她做出决定和下定决心之后，她们似乎是经历了一段安静安稳的旅程。既然这件事现在已经平息了，尽管仍有很多对于未来的不确定性，她们继续行路，到达了伯利恒。旅途中的沉默被抵达后的声浪所取代，描绘了生活的艰难的打击及其影响。拿俄米将生活中所尝的痛苦和辛酸，用文字表达了出来。

“……不要叫我拿俄米，要叫我玛拉……”（得1:20）。离开多年后，中间可能没有任何消息或联系，拿俄米的到来引起了轰动，而且毫无疑问会引起惊讶，尤其是她回来的本质。拿俄米用一句话总结了这些年和经历。这话解释了伯利恒妇女可能看得见的变化，从而引起了她们的惊讶，并加增了她们的“谈资”。用拿俄米的话来说，这种变化是从愉快成为痛苦。拿俄米并没有将她生命的变化归咎于偶然，也没有归咎于他们的寄居之地的摩押的神明（尽管他们在那里寄居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而是完全归因于神的护理之手。事实上，在生活的所有情况下的护理之工都表明神的手在掌管一切。正如约伯所指出的，那些依靠并相信神的人应该接受神命定或允许他们所经历的一切。

“我满满地出去，耶和華使我空空地回来……”（得1:21）。我们在这里可以学到什么功课？难道不应该想起浪子的离去与归来吗？主岂不是用生活的苦难来唤醒、搅动我们的心灵和思想，让我们意识到我们需要回家吗？尽管我们可能空空如也、脏兮兮地回来，但我们没有受到欢迎吗？尽管我们可能空手而归，疲惫不堪，我们是否应该迅速留意护理性的管教之手，知道我们是被爱的，是主要带我们回到祂自己的身边？

默想：（读希伯来书12:7,11节。）

祷告：天父，当我离开衞时，请赐予我恩典，使我能够迅速回转。

七月九日，礼拜三
路得记一章19-22节
耶利米哀歌三章19-32节

“主虽使人忧愁，
还要照他诸般的慈爱发怜悯。”

神的护理、决定和环境 (6)

“主的管教之杖是‘爱杖’”。神的旨意不仅涵盖事件、行动和环境，还涵盖它们发生的时间。耶和華施惩戒，是为了让人回转，不是为了毁灭，也不是为了抛弃。因此，痛苦从何而来，欢乐也从何而来。

“……回到伯利恒，正是动手割大麦的时候”（得1:22）。关于路得记第一章的叙述和事件以表明时间的事件作为结尾。人生的曲折都是在时间的限制之内发生的，而安排它们的神也命定了它们发生的时间。事情可能会在我们没有计划和没有准备的情况下发生。有时，尽管我们付出了努力和计划，但事情还是会突发。但万事都互相效力，且在适当的时间发生。无论拿俄米和路得采取什么步骤和决定，都不能说他们刻意地在“动手割大麦的时候”到达伯利恒。然而，他们到达的时间是那么适当的，我们可以通过本书其余部分的叙述来看到这一点。从人的角度来看，我们很难想象如果她们到达的时间与此不同的话，故事会以怎么样的方式展开。

护理之工表明了神的行动，以及祂因统治世界而持续不断的作为。这种持续的活动是主权性进行的，但它不会削弱、扭曲或破坏人的责任。它不是削弱人的责任，而是驱动人的责任。这种动力，来自于对神关心所有生命和生命中所有事物的理解。神使用生命中的一切，甚至是对我们来说似乎微不足道的事物。当神做工时，祂邀请我们相信祂并顺服地与祂合作，以履行我们人的责任。收割大麦一事，为路得和拿俄米提供了在日常的生活中经历神并看到祂的计划的绝佳机会。她们抵达时一无所有，但却受到统治以色列生活的神之律法的帮助（利19:9-10），以及引导她们的脚步和选择的神的供应。

默想：（读马太福音10:29-31节。）

祷告：（使用诗歌“一路引导”的歌词来祷告。）

七月十日，礼拜四

路得记二章1-4节

申命记十五章1-11节

“原来那地上的穷人
永不断绝……”

神的护理、决定和日常努力

路得记第2章描述了旧约时代以色列中那些我们认为“不幸”之人的日常生活。尽管他们身处应许之地，但生活却很艰难。尽管所有支派都获得了产业，所有家庭都有份与这些产业，但是生活的困境似乎“打倒”了一些人，使他们的生活变得“贫穷”。论到贫穷，圣经如此区分：人因生活方式和行为而造成的贫穷（箴 13:18；20:13；23:21；28:19,22）和因着神的护理之工和人所不能控制的境遇（尽管人已经尽力了）而造成的贫穷。从路得记第一章中，我们看到以利米勒竭尽全力保护他的家人，但到了第一章的结尾，路得和拿俄米一贫如洗地回到了伯利恒。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丰富，因此耶稣警告我们要防备贪心（路12:15）。从给这片土地上的穷人的指示中也可以看出，生活并不是仅由人的努力可以支配和控制的。

神的律法制定了明确的指导方针，为这片土地上的穷人提供生计，护理之工也会为他们提供所需。这些指示在以下几个方面指导神的百姓：(i)债务和借贷给穷人（出22:25-27；利25:25；申24:12），(ii)公平（出23:3-7；利19:15），(iii)收成和生计（出23:11；利19:10；23:22），(iv)奉献和献祭（出30:15；利14:21；27:8），以及(v)劳动和奴役（利25:39,47；申24:15）。因此，当拿俄米和路得一无所有地回到伯利恒时，他们可以藉着神护理性的律法（也是这片土地的法律）的规定，得到神的供应。因此，路得记第二章向我们展示了人在护理范围内的选择和责任，无论生活环境如何，护理、决定和日常的努力教导我们“自我帮助加上神的帮助就是最好的帮助。”

默想：“就信心而言，对于那些想要相信的人来说，亮光是足够的，而对于那些不要相信的人来说，昏闭是巨大的。”（布莱斯帕斯卡）

祷告：天父，“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可9:24）。

七月十一日， 礼拜五

路得记二章1-4节

罗马书八章28节

“我们原是他的工作，
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

己助加神助就是最好的帮助 (1)

“神是良善的”，这是基督徒作见证和感恩时常说的话。这句话强调了神的属性之一。神的属性是指祂的特性，主要是指祂的实质或祂的位格。这句话的意思是神永远是良善的。当生活的环境击垮我们时，神的良善就不会轻易被看见。但神不会改变。祂仍然是良善的，并且祂的良善可以在护理之工中看到和发现。

“拿俄米的丈夫以利米勒的亲族中……” (得2:1)。本章开头提到波阿斯是以利米勒的亲戚。这让我们留意神通过亲属为有需要的人提供各种形式的援助。亲族是指为亲属有特殊职责的人：(i) 赔偿过犯 (民5:8)，(ii) 保护家族的产业 (利25:23-28；民27:11)，(iii) 偿还债务并摆脱奴役 (利25:47-50)，以及(iv)使姓氏延续并养育后裔 (申25:5-7)。当拿俄米回到伯利恒时，她的生活环境向她表明，神通过护理之手使她受了一些痛苦。她的苦难让她空手而回，然而，当她回到应许之地后，同样是神之手为她提供了食物和祝福。我们认识了波阿斯，在神在这里的工作中，他将发挥重要作用。

神使用人来执行祂的工作和旨意。士师记记录了神在不同时期所使用的人。他们中的大多数，被用来与以色列的敌人作战，每个人都是“大能的勇士” (例如士师记11:1)。另一方面，波阿斯被描述为“大财主” (得2:1)，他也被用在神的救赎计划之中。神使用他，不是为了战事，而是为了供应。拿俄米到来后，他没有接近她，她到达后也没有立即接近他，但神以特别的方式行事，引导带领。

默想： (读马太福音10:29-31节。)

祷告： 天父，因为祢对我的关怀和护理的确据，请赐予我勇气。

七月十二日，礼拜六

路得记二章1-4节

罗马书十二章1-3节

“要照着神所分给各人信心永不
的大小，看得合乎中道。”

己助加神助就是最好的帮助 (2)

己助是指通过自己的努力，尝试利用可用的资源，来解决或满足自己的需求。当今的社会提倡着一种世俗的、不敬虔的、破坏性的己助观。这种观点提倡独立，甚至不需要神，关注于个人的自我和努力，并将改变的力量和改变的责任完全赋予个人。它无视神、祂的话语、祷告和其他对我们有益的蒙恩之道。这是自高、自损、自毁和自我荣耀。解决和满足一个人的需要的愿望是值得赞扬的，但所采取的努力和步骤，必须在理解神的旨意和对人的认识的基础上进行，并在神的主权和人的责任之间保持正确的平衡。

“摩押女子路得对拿俄米说……”（得2:2）。两个没有人供养的寡妇，寻求养活自己，或者说，通过拾穗来帮助自己。感谢神的律法及其所要求的供应，成就了为这片土地上的穷人提供帮助的“社会福利的体系”。这个体系需要并鼓励努力，因此路得主动提起要出去拾穗。当她告诉婆婆她的意图时，她说：“容我往田间去，我蒙谁的恩，就在谁的身后拾取麦穗”。即使有神良善的律法，但是因着人性的败坏，有时对穷人和受压迫的人来说仍是困难的。路得可能预见，作为一名贫穷的外邦人会给她的努力带来困难，她说她会寻找一个愿意给予她恩惠的人。

己助不能没有神的帮助！当我们着手解决生活中的处境或情况时，必须借着祈祷，记住我们自己的软弱和堕落。我们必须明白神的恩典和怜悯，并按照祂的话语和旨意来寻求帮助

默想：（读加拉太书6:3-5节。）

祷告： 天父，请赐予我祢的恩典，帮助我与祢同行。

七月十三日，主日
路得记二章1-3节
诗篇三十七篇3-7节

“你当默然倚靠耶和华，
耐性等候他。”

己助加神助就是最好的帮助 (3)

神对人的帮助是通过护理之工而给予的。神在人的生命中所做的工作，虽然很多时候在人眼中是隐藏的，但却是持续不断的，并且“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8:28）。因此，我们的回应和责任必须是：(i) 寻求认识、与神的旨意保持一致并遵行神的旨意，(ii) 默然接受并满足于护理和恩典之手在生活中所赋予我们的一切，以及(iii) 坚定不移、顺服并勤勉地履行神无误的话语所揭示给我们的责任。我们可能不知道自己应该走哪条路，也可能怀疑自己的想法、心灵和努力，但我们绝不能怀疑神的智慧、能力、话语和对我们的眷顾。

“……她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本族的人波阿斯那块田里”（得2:3）。这节经文表明了神的护理之手和神所给予的帮助。摩押女子路得，身在异乡，在不知道该走哪条路的情况下，决定跟随神，在婆婆的祝福和允许下出去了。当她出去时，她寻求“蒙谁的恩”（得2:2）。当她出去时，她打算根据神对当地的寡妇和穷人的供应，“……就在谁的身后拾取麦穗”。她刻意地与神所启示的旨意保持一致，并开始有神旨意的范围内行事。她并没有确定的方向，而是依照神的护理之手所提供的一切引导。护理之工与她合作，以一种她不知道的方式引导她，但这是好的方式。神把她带到一个地方，在那里她每天所得的粮食足以维持她和她婆婆的生活。她出去的时候，没有人牵着她的手，引导她，“手把手教她”，如何操纵“移动帆的绳索，最大限度地捕捉风”，从而在生活中取得成功。但当她出去时，她得到了人所能得到的最好的帮助。在神护理之手的引导下，她出去了。

默想：人无法控制生活，神的手在他们背后工作。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相信祢那看不见的手，因为它引导我走看不见的人生道路。

七月十四日，礼拜一

路得记二章4-7节

诗篇三十七篇3-7节

“……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

己助加神助就是最好的帮助（4）

所有人都需要神的帮助，神也给予所有人帮助。人不仅在危机时刻需要神的帮助，当一切看起来很顺利、都在掌控之中时，我们也需要神的帮助，因为我们无法主导和指引自己的生活。当情况变得非常糟糕并且我们难以解决时，我们更需要神的帮助。神的护理之手不仅向拿俄米和路得彰显，对波阿斯亦是如此。

“波阿斯正从伯利恒来……”（得2:4）。这里的叙述转向另一件事：波阿斯的到来。早些时候，经文介绍他为以利米勒的一位富有的亲族。在这里，他以一位好主人的身份登场。首先，他是一个勤于处理自己的事务并爱护自己产业的主人。他来看看收割者的情况和收割工作的进展如何。波阿斯的勤奋并不是出于必要，因为他是一位富有的人。但他并没有像那个愚昧的财主那样，选择“安安逸逸地吃喝快乐”（路12:19）。相反的，他亲自来了解自己的田地情况。

“……对收割的人说……”（得2:4）。第二，他是一位体贴而敬虔的主人。这不仅体现在他对工人的问候和工人对他的回应上，也体现在他对田里拾穗者的注意上。他的注意力如何转向并发现了路得的存在，这可能表明波阿斯认识那些在他的田地里工作的人，从而发现得路得不是他们中的一员。圣经在申命记24:14-15中对此有明确的指示，神的律法禁止剥削工人，并确保遵守正常的聘用和雇佣条款（利19:13）。

那天早上，当路得出去为自己和婆婆寻找食物时，神的护理之手引导她前行。同样的，神的护理之手也让波阿斯去查看他的田地和收割庄稼的工人。

默想：以圣经原则正确地指导生活并带来祝福。

祷告：（读约伯记31:13-14节。）

七月十五日， 礼拜二
路得记二章4-7节
以弗所书四章23-28节

“你当默然倚靠耶和华，
耐性等候他。”

己助加神助就是最好的帮助 (5)

神的帮助，不会导致人的行为或生活违背神所启示的旨意。神对穷人的供应，并不违反祂关于工作规范的原则。箴言强调勤勉和努力工作的原则（箴10:4；12:24，27；13:4）。拾取麦穗需要付出努力。同样，生活中的任何不幸事件和我们所处的困难环境，都不能成为懒惰的借口或者不为生活付出努力的理由。

“……是那摩押女子，跟随拿俄米……”（得2:6）。仆人回答波阿斯的问题时，强调这样一个事实：虽然她在田里工作，但她是另一个国家的人。她对这个国家还是一个陌生人，因为她刚刚和拿俄米一起到达。

“她说：‘请你容我跟着收割的人，拾取打捆剩下的麦穗……’”（得2:7）。路得出现在波阿斯的田地里并不是一种非法侵入，而是经过了许可。她提出了请求并获得了许可。她得到了拿俄米的许可，去“蒙谁的恩，就在谁的身后拾取麦穗”，她在波阿斯的田里找到了麦穗，尽管波阿斯本人还没有到达。她被恩待又很勤奋，充分利用了给予她的机会。

“……从早晨直到如今……”（得2:7）。这里描述了路得的坚持、勤奋和努力，以及她与其他人的不同之处。神赐福于勤奋的人，因此，那些依靠并相信祂的人必须殷勤，在他们获得的机会上不遗余力。她得到了拿俄米的许可去工作，也得到了负责收割的仆人的许可去拾取。她专注于她所得到的机会，并充分利用了它。接受恩典的人必须小心，不要滥用恩典或浪费它。

默想：所领受的恩典必须去运用！（读哥林多前书15:10节。）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铭记祢所赐予的每一个恩典，并殷勤地完成每一项任务，荣耀祢和我的救主。

七月十六日，礼拜三

路得记二章8-12节

箴言二章1-12节

“你们若甘心听从，
必吃地上的美物。”

神的护理、服从和保护(1)

当我们致力于做正确的事，并尽我们最大的能力去做时、当我们顺服神的指导并遵行祂的旨意时，神就会引导我们的脚步并祝福我们。路得记在本节中所呈现的图画，展示了神的护理如何为顺服者而工作，并与顺服者一起工作。

波阿斯对路得的指示是根据时代（士师时代，每个人都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和人性的堕落来考虑的。这表明拾穗可能对贫穷和不受保护的女士存在危险。对于刚和拿俄米从摩押回来的外邦人路得来说，危险有多大呢？生活中有许多隐患和陷阱，即使有良好的意愿、承诺和勤奋，仍然可能使自己陷入麻烦和危险之中！服从和与人结伴成为避免许多此类陷阱的关键。圣经明确指出“滥交是败坏善行”（林前15:33），因此告诫年轻人“恶人若引诱你，你不可随从”（箴1:10）。因此，服从神和祂的话语就会成为我们的安全。就路得而言，护理之工把她带到了波阿斯的田地，并在那天来到波阿斯面前，从而使她受到保护，免受许多网罗和痛苦。但这种保护取决于她是否遵行波阿斯对她所说的话。

那些追求正直地行事为人的人只有靠着顺从才能做到。箴言中对年轻人的建议反复以“听”（箴1:8；4:1,10；5:7；8:6, 33）、“领受”（箴2:1；4:10；8:10）、“侧耳而听”（箴2:2；4:20）、“听从”（箴7:24；8:32）“我的命令”（箴2:1；3:1；4:1；2）作为开头。那些心甘情愿、顺从神旨意的智慧和指引的人，就可以得到安全的保证，进而得到平安和喜乐，正如祂的话语所启示的那样。

默想：（读箴言1:33节。）

祷告：天父，请赐予我一颗谦卑的心，随时遵行祂的指示。

七月十七日， 礼拜四

路得记二章8-12节

约翰一书五章1-3节

“……并且他的诫命不是难守的”

神的护理、服从和保护 (2)

虽然顺服是我们与主同行、在这个邪恶的世代中保障安全的关键，但是许多人认为神的诫命和指示是限制性的。波阿斯对路得说话时，并没有控制和限制她。相反，他是在保护和关心她。

“……不要往别人田里拾取麦穗，也不要离开这里……”（得2:8）。这是一个有意思的陈述，强调了神的护理之工。路得离开去到“蒙谁的恩”那人的田里（得2:2），“她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本族的人波阿斯那块田里”（得2:3）。然后，出于关心和同情，波阿斯劝诫她不要离开他的田地。他知道路得和他的关系，但路得却不知道。他知道在“各人任意而行”的时代拾取麦穗的危险（士17:6），路得初来乍到，可能不知道这些。神把路得带到了她可以得到保护和安全的地点。当然，当她在那里时，她要听从波阿斯的话，承担起保持安全的责任。如果她能按照“要常与我使女们在一处”（得2:8），并且“我的仆人在哪块田收割，你就跟着他们去”（得2:9）的吩咐去行的话，那么她将避免许多她不知道的陷阱和麻烦。她的服从将使她受益。

当神的护理性的旨意发挥作用时，路得有责任服从并配合。历史上，穷人和弱势群体一直受到剥削和利用，被视为是无助的和无保护的。然而，雅各指出，虽然他们的呼声可能被腐败的人类法庭所忽略，但他们确实会在天堂的法庭上得到伸冤：“那收割之人的冤声已经入了万军之主的耳了”（雅5:4）。神经常以护理之工为他们行事，而不是使用神迹。祂没有把路得引向无良的男人，而是引向了波阿斯。现在，她有责任留在那里。

默想：听从神的忠告可以让我们远离诱惑和凶恶。

祷告：“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太6:13）。

七月十八日， 礼拜五

路得记二章8-12节

雅各书五章1-6节； 提摩太前书六章17-19节

“你要嘱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

神的护理、服从和保护 (3)

财富带来权力，也常常带来骄傲。然而，这是不对的。财富不应该腐蚀那些拥有财富的人，使他们成为我们社会的“诅咒”或“祸害”。富人不应该因狂妄而受到谴责。波阿斯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富人也可以是虔诚的、仁慈的、富有同情心和有爱心的。保罗敦促提摩太强调这一点。圣经反复提到富人和穷人的问题，表明他们都是神创造的（撒上2:7，箴22:2）。圣经提供了富人应该如何与穷人交往的指导（箴14:31，19:17，22:7-9）和榜样（林后8:9；路16:19-31）。

“……你若渴了，就可以到器皿那里喝仆人打来的水……”（得2:9）。波阿斯的形象清楚地表明了主人对仆人的责任。他为仆人们准备的福利和供应，以及邀请路得享用的这些食物，都体现了他对他们的关心和怜悯。有盛水的器皿，年轻人打水，供仆人喝，解他们的渴。仆人也有食物可以充饥（得2:14）。路得被邀请，在口渴时可以饮水，在饥饿时可以吃食物。

财富不应取代神或使富人为富不仁。生命不是由财物来定义的，因此也不应该被财物所控制。我们的财富不应诱使我们远离神，而应被视为侍奉神和服务弟兄的护理性的安排。这个世界的财富不应扼杀我们，使我们在善行上结不出果子（路8:14），因为它们是有限的（箴23:5）。神的话语提醒我们财富的局限性和公义的价值。箴言11:4：“发怒的日子，资财无益，唯有公义能救人脱离死亡”。圣经还提醒我们，只要有机会，我们就有责任向众人行善（加6:6,10）。

默想：（读申命记 8:10-18节。）

祷告：“天父，帮助我们不被财富的迷惑所欺骗，而是记得祢，并向众人行善。”

七月十九日，礼拜六

路得记二章8-12节

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14-22节

“他们既然不留心耶和华所行的和他手所做的……”

神的护理、服从和保护 (4)

忘恩负义是人类堕落的典型表现，正如罗马书1:21中所述：“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做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由此产生了各种反叛、任性和后果。罗马书1:18-32 罗列出了社会的败坏和堕落。神的孩子心存感激和感恩是非常重要的。感恩是承认并铭记所赐予我们的好处和恩典。玛拉基书2:2教导我们，当一个忘恩负义的人滥用祝福时，神就会将祝福变成诅咒。感恩便是承认神是所有祝福和赏赐的源头，而忘恩负义却高举人，使富人心高气傲，使穷人自认为有资格，他们都认为自己应该得到神所赐予的财富和帮助。

“路得就俯伏在地叩拜……” (得 2:10)。路得满怀感激，谦卑地回答。她的问题并非出于怀疑，而是表达了当她看到波阿斯对她的关注和听到他的话语时，她自感不配。她得到了意想不到的保护保证，以及非同寻常的待遇。并非每一个人每天都能听到她所听到的话，或得到她所受到的善待。她第一天去田里拾穗的时候，对波阿斯给予她的尊敬和关注感到惊讶。当她出发寻找“我蒙谁的恩”之人的田地时，她肯定没有想到会得到如此多的恩惠。而且由于感到自己不配，所以她谦卑而真诚地以感激之情来回应。

我们不更应该感恩吗？我们“死在过犯中” (弗2:5)，但现在被赐予生命。我们“如羊走迷” (赛53:6)，但现在被找寻。我们曾经贫穷、赤身裸体、饥饿不堪，但现在却收到了“你们都来，买了吃。不用银钱，不用价值，也来买酒和奶” (赛55:1) 的邀请。

默想：忘恩负义源自错误的自我评价 (启3:17)。

祷告：天父，让我带着感恩和赞美来到祢的面前。

七月二十日，主日

路得记二章8-12节

加拉太书六章7-10节

“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

神的护理、服从和保护 (5)

过去很少会被遗忘，而善恶终有报。护理的法则带来了播种和收获的法则。一个人种下什么，就可以期待什么。基督在登山宝训中，为虔诚的基督徒生活提供了指导方针，总结如下：“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太7:12）。

“凡你向婆婆所行的……愿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赏赐你……”（得2: 11-12）。波阿斯对路得的感激和问题的回答，是对路得记第一章的总结。他是如何知道“自从你丈夫死后，凡你……所行的”，我们不得而知，但他对路得所彰显的仁慈却一清二楚。然而，即使波阿斯对路得说了这些话，他也向她表明，耶和華会报答她。她不应该把他对她的仁慈，视为对她向婆婆仁慈的回报。她不应该把波阿斯看作回报者，而应该继续把神视为所有善行的唯一奖赏者。波阿斯自己也不知道神会如何回应他为路得的祈祷和所施与的善意。

“……你来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得2:12）。当我们读到这里的时候，路得在1:16-17中的决心和宣言便清楚地浮现在脑海中。当她们离开摩押时，路得对拿俄米的坚定回应是她对主的信心的告白。当她和拿俄米一起回到伯利恒时，她不曾保留或引入她过去的生活或宗教的任何方面。她寻求被纳入道主的圣约中，从而成为祂良善的领受者。虽然她不知道一切会如何发展，但从她在应许之地第一次经历从主的律法而来的供应开始，一切就展现在她的面前。她已经投靠在祂的翅膀之下，祂向那些信靠祂的人也表明了祂的信实。

默想：默想赞美诗“在我全能之真神的眷顾下”的歌词。

祷告：（使用诗篇 91:1-2来祷告。）

七月二十一日，礼拜一

路得记二章13-17节

歌罗西书四章1-6节

“你们的言语要常常带着和气，
好像用盐调和……”

神的护理和顺服的祝福 (1)

亲切的话语就像治愈受伤心灵的香膏，可以赋予生命和活力。跟据记载，路得的经历并不愉快。守寡且寄居在一个被称为“摩押女子”（得1:22, 2:2,6）的地方，不得不出去以追随收割者拾取麦穗为生。波阿斯对她说的话，满有恩典，带着来自耶和華的祝福的祈祷。这些话承认了她在生活困难时期的努力和信念。当我们养尊处优，而被弱势群体接近时，我们常常会失言、言语严厉、麻木不仁。我们应该谈论信心和神的恩典，这些可以安慰他们的心灵。

“……你还用慈爱的话安慰我的心……”（得2:13）。路得对波阿斯话语的回应，向我们展示了恩言的价值。这与约伯记16:1-5中约伯对以利法的回应形成鲜明的对比。在生活的压力和冲击下，在生活的重担下，在悲伤的压力下，人们需要的是一张安慰的口、缓和悲伤的嘴。箴言16:24：“良言如同蜂房，使心觉甘甜，使骨得医治”。我们不知道当她见波阿斯时，她的想法或期待是什么。但她所听到的一切向她证明，神确实带领她到了“我蒙谁的恩”的田里（得2:2）。当她说“我主啊，愿在你眼前蒙恩”时，她便承认了这一点（得2:13）。

我们必须明白亲切/恩慈的言语和奉承的言语之间明确的区别。恩慈的话语“叫听见的人得益处”（弗4:29），因此，可以造就并建立人。而“谄媚的口败坏人的事”（箴26:28）。波阿斯的话不是欺骗或操纵，而是帮助、鼓励和支持。这些话给路得带来了尊严和价值，并在她生命中最艰难的时期加增了她的力量。

默想：（读箴言15:1-4节。）

祷告：（使用诗篇141:3和诗篇19:14来祷告。）

七月二十二日，礼拜二

路得记二章13-17节

雅各书二章14-20节

“若是弟兄或是姐妹赤身露体，
又缺了日用的饮食……”

神的护理和顺服的祝福 (2)

基督徒见证的力量在于言行的一致。使徒约翰说：“小子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约一3:18）。福音的信息必须与传道者和信徒的生活和行为结合起来。信徒的影响力在于基督改变生命的信息，以及效法基督榜样的无私事奉。波阿斯不仅对路得说了亲切、仁慈和鼓励的话，还进一步采取了切实和有益的行动。这对路得当时的处境来说是十分必要的。他邀请她分享为收割者所准备的食物。一个拾穗者被当作收割者来对待！

“……他们把烘了的穗子递给她，她吃饱了，还有余剩的……”
(得2:14)。烘了的穗子是用尚未完全干燥或者变硬的大麦或小麦粒制成的。它们是在锅中或者铁板上用火烤的，可能就像烤花生一样。路得很清楚自己的身份。路得记2:13揭示了她如何看待自己：“我虽然不及你的一个使女”。她对这些仁慈的话语中所含有的恩典，感到感激和满足。她知道自己并不比她们重要，但对她的善意却不仅仅是在言语上——邀请她分享一个主人为仆人们所提供的食物。这是一幅多么美好的图景啊！值得我们学习。一个不是受雇佣而在田里的人，根据耶和華那满有恩典的律法之规定，允许她只能够拾取留下或被遗忘的农作物，却受邀请与那些在田间工作、得到认可的人坐在一起，并享用主人为收割者所准备的食物。

根据基督的教导（太5:43-48）和祂的榜样（约13:13-15），基督徒的事奉和善行应当向外扩展。当神赐给我们这样做的机会时，我们就应该这样行（加6:10）。

默想：（默想赞美诗“奉献给祢”。）

祷告：“主啊，请给我一颗忠信的心——像祢一样”。

七月二十三日，礼拜三

路得记二章13-17节

箴言十章1-6节

“……手勤的却要富足”

神的护理和勤奋的祝福(1)

路得那天早上决定出发去“蒙谁的恩，就在谁的身后拾取麦穗”，神的儿女可以从这个决定中学到很多教训。那天发生的事件向我们展示了护理之工的多方面作用，无论是对我们这些凭着信靠和信心出去的人，还是对那些我们可能不认识的人。当我们寻求神的旨意和对我们生活的护理时，他们的道路与我们交叉。箴言书的许多地方谈到了勤奋的祝福和好处，其中一些可以通过对路得的护理之运作来说明。

“她起来又拾取麦穗……”（得2:15）。这给我们带来了第一个教训。护理带来供应，但护理的供应是由义人以勤勉之手所领受的。箴言中的原则是“耶和華不使义人受饥饿”，然而，那喂养空中飞鸟的（太6:26）不会在它们坐在栖木上将食物送入它们的口中。有关鸟儿的勤奋催生了英国谚语：“早起的鸟儿有虫吃”。马太·亨利在评论马太福音6:26节时指出：“飞禽的种类繁多，但它们都可以吃饱。即使在冬天，它们也很少因缺乏食物而死亡。你对神来说是更宝贵的。祂是它们的主人和主，祂拥有它们。除此之外，祂还是你的天父。你们是祂的孩子。祂喂养祂的鸟儿，必定不会饿死祂的孩子。它们相信你的天父的护理，你却不相信吗？”

路得充满信心地出去了，神所赐的丰盛超过了她的想象或期望。神的供应，并没有当她坐在阴凉处时落在她的腿上。她站起来拾取麦穗，尽管她听到的话语充满了恩典和慈爱。即使在她“吃饱了”之后，她随即站起来拾取麦穗。她领受了恩典，但没有滥用恩典。她被邀请进食，但只吃得足够好使她能够继续回去工作，而不是吃得撑得无法工作！

默想：“祂喂养祂的鸟儿，必定不会饿死祂的孩子。”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在信靠祢时，始终尽力而为。

七月二十四日， 礼拜四

路得记二章13-17节

希伯来书六章9-12节

“诸般勤劳都有益处，
嘴上多言乃致穷乏。”

神的护理和勤奋的祝福(2)

持之以恒的勤奋才会有收获。在路得记2:7节见证了路得所行的：“她从早晨直到如今，除了在屋子里坐一会儿，常在这里”。即使当波阿斯对她说了友善之语并注意到她，在她得能与收割者一起吃饭，并感到满足之后，她又回到了工作中。她吃喝是为了给自己的工作补充体力，而不是放纵自己的胃口，使自己无法工作。我们所领受的恩典，应当坚固我们工作的心和手。

“……她就是在捆中拾取麦穗……也可以容她，……并要从捆里抽出些来，留在地下任她拾取……”（得2:15-16）。神在路得身上的护理之工还没有结束。当她回去拾穗时，她不知道的是，这个指示将为她提供丰富的食物。这是一项非常仁慈的指示。这是一种有赋予尊严的慈善之工。她将得到的供应，取决于她的努力和勤奋，并与其相称。她从早上起就一直很勤奋。如果她继续保持同样的热忱和努力，她会得到更多。这个指示是宽容的并与她相关的。就看她认真工作的时候，工人们会怎样对待她。“容她拾取麦穗”（得2:15）是许可证。在她不断的努力和热忱中，她可能会靠近尚未收割的禾捆，并不是有意之举，而是出于对她所做之事的专注。当这种情况发生时，“也可以容她”，“并要从捆里抽出些来，留在地下”（得2:16），这是进一步的许可。这些都是特意为她准备的。收割者获得指示要留意她。这样，如果他们知道她在他们身后并且会拾取麦穗，那么他们就会故意让一些麦穗落在她的前面。持续的勤奋带来收获。波阿斯没有直接给她麦穗，而是让她自己拾取麦穗。他并没有剥夺她的自尊。他奖励并鼓励她的工作态度，同时实践了基督的施舍原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太6:3）。

默想：将善行隐藏可以维护领受者的尊严。

祷告：天父啊，愿我工作勤奋，仁慈有礼。

七月二十五日， 礼拜五

路得记二章12-17节

箴言十四章23节

“殷勤的人却得宝贵的财物。”

神的护理和勤奋的祝福(3)

对于那些勤奋奉献、诚实劳动的人来说，最卑微的工作也会得到回报。路得就是一个例子。即使是最普通或最低级的工作，我们也可以热爱并表现出色。护理之工也是如此，我们必须努力准备和使用神恩典的供给。如果领受者疏忽和懒惰，所供给的东西可能会丢失。箴言12：27节说：“懒惰的人不烤打猎所得的，殷勤的人却得宝贵的财物”。我们需要积极、配合地顺服神的旨意，这就是勤奋的真意。

“路得在田间拾取麦穗，直到晚上……”（得2:17）。她从早上开始，一直持续到晚上。大概只要收割者还在收割，就有拾取麦穗的可能。她一直工作到晚上，拾穗结束后，还要做一些打谷的工作。这不像懒惰的人去打猎，成功地带着肉回来，但却没能把它变成一顿美餐。懒惰人是指有工作能力但没有工作意愿的人。另一方面，路得自愿并勤奋地出去，承担起工作的任务和个人责任，并确保神仁慈地供给的东西与她有益。

“……约有一伊法大麦”（得2:17）。这里记录下了她一天的劳动成果。她收获了一伊法大麦。世界不同地区使用不同的测量系统。圣经这里所提到的量，可以通过查看以下几节经文来知晓。一俄珥是指一个人一天可以吃的量（出16:16-22）。在出埃及记16:36中，俄珥也被描述为伊法的十分之一。因此，路得那天所收集的食物足够路得和她婆婆吃五天了。

默想：（读传道书9:10节和罗马书12:11节。）

祷告：天父，请让我服从祢的话语，并殷勤地履行我的一切的职责。

七月二十六日， 礼拜六

路得记二章18-23节

“……叫他们先在自己

使徒行传二十章32-35节， 提摩太前书五章3-8节 家中学着行孝……”

神的护理和勤奋的祝福(4)

路得结束一天的工作后，带着殷勤所带来的收获回到了拿俄米身边。她一整天都在勤勤恳恳地工作，亦领受到了恩典。她有小心翼翼地对待自己的劳动成果，拾穗结束后还去打谷。她也有心去挂念和关心整天待在家里的婆婆。我们努力、勤奋地工作是非常有必要的，但在我们劳动并获得劳动成果之后，同样需要确保我们不会有任何的铺张和挥霍，以及确保我们的家人能够得到照顾。

“她就把所拾取的带进城去给婆婆看……”（得2:18）。劳动的成果不仅惠及辛勤工作的劳动者，也惠及他的家人。圣经清楚地表明，信徒有责任为以下几种人提供支持：(i)软弱、有需要、依赖勤奋信徒的人（徒20:3；弗4:28），(ii)在信徒中侍奉的传讲神话语的人，当他们需要供应时（加6:6；提前5:17-18），(iii)可能需要帮助和协助的信徒和信徒的家庭成员（加6:10；雅2:15-16）。我们努力工作，不是因为我们自私或追求世俗的利益，而是因为我们可以成为神用来祝福他人的管道。路得所拾取并带回家给拿俄米的，就是神对她的恩典和护理之工的见证。

“……又把她吃饱了所剩的给了婆婆”（得2:18）。路得对拿俄米表现出的爱、关心和慷慨，还体现在她把吃饭时剩下的干粮带给拿俄米。有人给她提供了食物，但她没有吃完，或放纵自己吃撑，从而妨碍她的拾穗工作。她体贴在家里的婆婆，吃够了，剩下的还拿回去给婆婆吃。

默想： 将神放在生命的首位意味着对生活负责任。

祷告： 求祢赐我信心去信靠祢，赐我恩典去完全顺服祢。

七月二十七日，主日

路得记二章18-23节

箴言十四章23节

“……你们需用的一切东西，
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

神的护理和勤奋的祝福(5)

拿俄米向路得提出的问题清楚地表明，她可以明显地看到，路得拾取的大麦数量显示出她受到了恩惠。虽然很多时候，护理之手及其运作，可能对我们和其他人来说是隐藏的，但护理之手在我们生活中所产生的祝福，对所有人来说都是显而易见的。神在暗中察看，却在明处作出回应。神对我们生命的关怀有时可能是隐藏的，但祂关怀的果子却是确定无疑的。我们可能不知道祂如何成就，但我们可以确信，如果我们相信祂，将祂放在我们生命的首位，如果我们将自己和我们的道路交托给祂，并做我们知道祂要求我们做的事，祂就会照顾我们。

“……你今日在哪里拾取麦穗，在哪里做工呢？……”（得2:19）。

这节经文承认神的供应以及路得的工作和勤奋。问路得的第一个问题是：“你今天在哪里拾取麦穗呢？”。路得在这片土地上仍然是个陌生人，所以她对这片土地和它的人民还不够了解，不知道在哪里才能获得最好的结果。早上，当她离开拿俄米时，她带着不确定的心情出去寻找“我蒙谁的恩”的那个人。神的指引带领她到达那里。然后，在她认识到路得已经付出了努力和勤奋后的第二个问题是：“在哪里做工呢？”。虽然她出去的时候，充满了不确定，但她下定决心出去了。她对婆婆说：“容我往田间去……拾取麦穗”。而她带回来的大麦清楚地表明，她做到了她打算做的事情。她拾取到了粮食！

尽管生活有许多不确定性，而且我们不可能完全知道任何一天里会发生什么，但我们必须基于相信并信靠神的关怀和慈爱，带着决心和毅力面对生活。耶稣警告我们不要把信心和心思放在地上的财宝上，也不要担心日常生活中的事情，免得我们忽视神和离弃神。

默想：“任遭何事不要惊怕，天父必看顾你！”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住在祢爱的翅膀之下。

七月二十八日，礼拜一

路得记二章18-23节

马太福音六章25-34节

“……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

神的护理和勤奋的祝福(6)

路得给拿俄米的回答，向拿俄米证实神对路得的护理之工和运作之手。那天发生的事情可能看起来很奇怪，但对路得来说绝对是有利的，但她不确定所受到的恩典和青睐会有多大。晚上，当她回到家并回答拿俄米的询问时，此前未知的事情开始展现。

“……我今日在一个名叫波阿斯的人那里做工”（得2:19）。世人几乎在所有事情上都寻求保密，甚至在家里也是如此。路得的一天非常的蒙福。拿俄米的问题并没有冒犯她。她如实、诚恳地回应。这里特别考虑到，对话是在婆婆和儿媳之间，这种关系在大多数地方，都因争夺同一个男人的感情而变得紧张。我们却发现了一张伴随着祝福的画面。一种亲切、温暖、开放、关怀和爱的敬虔关系。当她用真实而诚恳的答案向婆婆讲明时，路得将获得她当时所不知道的何等大的祝福。

我们应该记得，拿俄米向她的两个儿媳所作的见证是，她们都善待与她（得1:8），路得选择陪伴她的婆婆并与她的婆婆住在一起（得1:16）。那天早上出去拾取麦穗也是出于路得的选择和主动（得2:2），她是在婆婆完全知情、允许和祝福的情况下出去的（得2:2）。她与婆婆的关系并不是秘密，自从她丈夫去世后，关于她如何尊敬拿俄米的消息已经传开了（得2:11）。一天结束的时候，她带着她拾取到的所有成果回来了，没有向婆婆隐瞒，还给她带来了她在地里干活时积攒下来的食物。她不认识波阿斯，但拿俄米认识，这将改变路得的生活。

默想：敬虔的关系会祝福所有选择培养这种关系的人。

祷告：天父，请赐福给我敬虔和健康的关系，使我得造就。

神的护理切实的彰显和描述

拿俄米对路得的喜悦和她劳动的成果是显而易见的。当她得知路得那天在哪里拾取麦穗后，她感谢耶和华，因为祂恩待了她的儿媳。她说：“……愿那顾恤你的得福……”（得2:19），但直到路得提到“那顾恤你”的这一称呼时，她才知道神护理之手的全部工作。路得所拾取的谷物数量，证明了那人的仁慈和慷慨。而提到波阿斯这个名字，则证明了神向他们伸出了护理之手。

“……愿那人蒙耶和华赐福！因为他不断地恩待活人死人……”（得2:20）。亚伯拉罕的仆人以利以谢，他被派去执行一项非常重要的使命，并起誓为以撒寻找妻子，当他到达被派往的城市外时，他站在井边祈祷神的指引。他在祷告中说：“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啊，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他深信神会按照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对待亚伯拉罕。以利以谢用“求你施恩给我主人”来描述神为亚伯拉罕所做的事。以利以谢在为主人外出时，以及拿俄米在回应路得的答案时，他们都用了“恩待/施恩”来描述神的护理之手。

波阿斯对路得表现出了恩惠，拿俄米也认识到路得所受到的善行。加拉太书6:10：“所以，有了机会就当向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正如神的护理之手感动波阿斯施恩和行善一样，神仍然感动祂的孩子并指导他们以仁慈的方式对待他人。通过他们对弟兄的仁慈和怜悯，神满足了人们的需要，回应了他们的祈祷，并护理性地实现祂的目的。

默想：（读诗篇84:11节。）

祷告：父啊，求你赐我对祢的护理和恩典的信心，让我能够事奉他人。

七月三十日，礼拜三

路得记二章18-23节

利未记二十五章23-28, 47-55节

“……要准人将地赎回……”

神的护理和人的责任 (1)

摩西律法针对不同的生活场景和环境做出了规定。其中就包括奴隶制和因贫困而丧失财产的情况。尽管有时生活的情况超出了人的控制范围，人要对自己的生命负责。利未记承认，外邦人和居住在以色列的外邦人可能会在以色列变得富有，而以色列人可能会在自己的土地上变得贫穷。以色列人的贫穷可能使他们成为他们的弟兄或这片土地上外邦人的奴隶。摩西颁布的土地法规定，以色列人随时都有资格，通过亲戚、亲属或自己从奴役中解救出来，从而在禧年获得自由。

“……那是我们本族的人，是一个至近的亲属”（得2:20）。拿俄米从波阿斯对路得的仁慈中看到了神的旨意。她还认识到，个人责任是对护理运作的符合逻辑且正确的反应。拿俄米听见并知道是波阿斯向路得施恩，并看见神的手，立即向路得解释波阿斯与她们的关系。通过这件事，她向路得介绍了神为赎出以利米勒的土地和延续他的血统而赐予的规定。拿俄米明白耶和华已经为恢复她丈夫家族的土地和延续家族的姓氏做出了安排，她对耶和华充满感激。她对波阿斯的祝福，清楚地表达了她的感激之情。她说：“愿那人蒙耶和华赐福”。然后她向路得解释说波阿斯是近亲。在摩西律法中，亲属性救赎之人是一位男性亲属，他有特权、权利和责任代表并帮助贫困、有需要、陷入麻烦、危险或被奴役的亲属。这位亲属就是赎出或解救其亲属或其财产的人。

默想： 护理的运作需要人的责任。

祷告： 天父，请教导我看到并回应祢在我生命中的护理之手。

七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路得记二章18-23节

创世记三十八章1-11节

“他们的救赎主大有能力，
万军之耶和华是他的名……”

神的护理和人的责任 (2)

当死亡和不幸来袭时，神为社会最弱勢的成员提供安全、保障和维持的护理，部分地体现在家庭成员所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中。这在“至亲救赎”这一原则中可见一斑。家族中的一个男性成员，他有权在以下情形下代表弱勢家庭：(i) 失去继承权的危险；(ii) 遭受奴役和丧失自由的危险；(iii) 失去血统的危险；(iv) 流血和复仇事件；和(v) 需要对死者给予赔偿。

1.当有失去继承权的危险时 (利25:23-27)。应许之地是神的土地，因此它属于神。这片土地是神应许给亚伯拉罕的。神将以色列人从埃及拯救出来，并通过摩西带领他们进入应许之地。在征服过程中，神通过约书亚将这片土地上的居民除去，然后神根据对摩西的指示，通过约书亚以抽签的方式，将土地分配给各支派。因此，土地不能永久出售。在任何情况下，出售和交换土地时，都应制定赎回条款。救赎至亲的人并不是为自己购买土地，其购买的目的是为了归还土地。

2.当存在被奴役和失去自由的危险时 (利25:47-49)。以色列人是神的儿女，是神特别的珍宝。祂从亚伯拉罕的亲族中拣选了亚伯拉罕，并用大能的手将以色列从埃及的奴役中拯救出来。祂指示他们如何在这片土地上相互联系。当神的儿女被卖为奴隶时，无论是卖给他们的兄弟还是外邦人，都有赎回他们的规定。如果他无法摆脱债务和奴役，那么他的近亲就会为他的自由付出代价。甚至亲救赎了他，不是为了再次奴役他或统治他，而是为了让他获得自由。

默想：（读腓立比书2:3-8节。）

祷告： 天父，请帮助我关心他人的福祉。

神的护理与人的责任 (3)

神设立了禧年，每五十年一次。在禧年期间，被卖为奴的人都应被释放，所有已被售出的土地都应归还给原来的拥有者。但在禧年来临之前，有一种方法就是可以通过近亲帮赎来实现。然而，近亲的责任不仅限于解放被奴役的亲属和他们被出售的财产。近亲帮赎者还对涉及生命的问题负有责任。

3.当家族血脉面临失传的危险时（申25:5-6）。如果一个男人去世时没有孩子来延续他的名字或继承他的财产，那么“延续后嗣”的责任将由近亲来承担，在这种情况下，特别是由他的兄弟来承担。家庭应该得以维持，如果男子去世而没有孩子，那么他的兄弟应该为已故的兄弟生下后代，来继承他的财产并延续家族的名字。在创世记第38章中，我们看到了一个这样的例子，那个不愿意履行其兄弟责任的人受到了神的惩罚。寡妇会嫁给家族内部的人而非家族外部的人，这也行的目的是将土地留在家族内部，而不是让它流入“外人”之手。

4.涉及流血和复仇的问题时（民35:19-21）。十诫明确禁止取人性命，对近亲“复仇者”和逃城的规定都是为了防止流无辜人的血。杀人的性命就是夺取了属于神的东西，就应该血债血偿，以命抵命。逃城是为了给人们时间来确定杀人是故意的还是无意的（民35:12）。如果确定是故意的，凶手应被交出来处死（民35:16-18）。如果人在指定时间之前离开逃城并被报血仇的遇见，他可以被复仇者杀死，而复仇者不会承担任何罪责（民35:26-28）。

默想：（读约伯记19：25节和希伯来书2：11，16-18节。）

祷告：（使用希伯来书4：14-16节来祷告。）

神的护理与人的责任 (4)

最后的一点是为了在需要悔改和清除罪恶的情况下提供帮助。神与祂的子民同在是以他们的营地中没有玷污之物为条件的。当营地中有罪恶或过犯时，应采取措施去除罪恶。在某些情况下，这些措施包括认罪和赔偿，以恢复营地的和谐。

“但若那人没有亲属来向他赔偿他的过犯……”（民5:8）。亲属的职责包括代替被欺骗和受委屈的亲属接受认罪和赔偿。如果那人或他的亲属不在，则补偿应归给耶和华。因此，亲属在接受了认罪和所施加的“罚金”时，他们便起到了解除罪责和恢复良心清白方面的作用。

罪使人远离神，而神规定通过认罪和赔偿可以恢复和谐，罪可以被赦免，良心得到安抚。所有对邻居所犯的罪和欺诈也是在得罪神（利6:2-3），应按照利未记6章所述献上赎愆祭。如果没有亲属在场接受补偿，则应归给耶和华，也就是应给祭司，这必须是在当献的赎罪祭之外。

神是祂子民的救赎主，在旧约中被描述为父亲（申32:6）、地主（利25:23）、复仇者（申19:10）和王（出6:2-8）。在新约中，基督被描述为人的救赎主（来2:16-18；4:14-16），祂理解我们的挣扎和软弱，祂能够在我们的需要中帮助我们并在软弱中坚固我们。

默想：（读约翰一书 1：9节。）

祷告：（使用诗篇 25：6-11节来祷告。）

八月三日，主日

路得记二章18-23节

列王纪上十二章1-15节

“女儿啊，你跟着她的使女出去，
不叫人遇见你在田间。这才为好”

神的护理与人的责任 (5)

路得在神的引导下，被带到了以利米勒的血亲的田里。当她在波阿斯的田里时，她受到了恩待，并以辛勤的工作和委身作为回报。她回到家后，把当天发生的事情讲述给拿俄米听，然后这一章以路得叙述波阿斯给她的指示，以及拿俄米对此的回应而结束。

“他还对我说……‘女儿啊，你跟着她的使女出去……’”（得2:21-22）。

年轻人所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就是从小辈那里接受并遵守指示，罗波安就是一个例子。波阿斯的指示不是为了限制路得，而是为了保护她。拿俄米对波阿斯所说的话表示赞同和认同。与罗波安不同，路得心甘情愿地听从并遵循了波阿斯和拿俄米的指示。

“于是，路得与波阿斯的使女常在一处……仍与婆婆同住”（得2:23）。

路得呈现了信靠神的引导与对自己生活和福利负责之间的平衡。她在这一章开始时凭信心出去，而在这一章的结尾，她继续遵守指示和引导。她跟随波阿斯的使女们经历了大麦和小麦的收割季节，在这段时间里，她得到了每日的供应以及对像她这样的年轻脆弱妇女在拾取麦穗时面临的危险和恶行的保护。她不仅听从了拿俄米的话，还继续与她住在一起。在这段时间里，她继续为拿俄米提供生活所需，并且，当她从田里回来时，在家里有安全和指导。当年轻人切断了与敬虔的父母和长辈的宝贵经验和智慧时，他们由于自主和独立的欲望而使自己陷入不必要的痛苦和危险之中。

默想： 神的律法要求我们在主里顺服父母。

祷告： 天父，求祢帮助我信靠祢，顺从敬虔的建议。

八月四日，礼拜一

路得记三章1-5节

创世记二章18-24节

“婚姻，人人都当尊重……”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

当普遍来看，许多家庭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和紧张。离婚和分居的比例在上升，越来越多的人对婚姻感到失望。即使是基督徒，围绕婚姻问题也存在巨大的挑战。路得记第三章发生在收获季节的末尾，为我们关于家庭生活的选择提供了一个良好的模式。这一模式涉及到神的护理以及来自父母的敬虔智慧的指导。

“…女儿啊，我不当为你找个安身之处，使你享福吗？”（得3:1）。

前一章突出了神护理之手的作用。这一章则转向建立个人生活，尤其是婚姻事务的行动中所需的指导和神圣的智慧。尽管婚姻是根据神的圣洁旨意，一男一女之间的结合，并涉及离开父母亲近联合，但这两个人进入这种联合的过程不应是秘密的，也不应仅限于他们两人之间。在路得的例子中，拿俄米代替路得采取了主动。

拿俄米采取的主动是为路得“找个安身之处”。这表明了她对家庭生活的看法。即使在她让她的两个儿媳妇离开并返回她们各自的家时，她也抱有这种愿望。路得记1:9：“愿耶和華使你们各在新夫家中得平安。”拿俄米所采取的行动，可能是她认为作为婆婆，她本应为她们采取这样的行动，正如她告诉她们：“你们个人回娘家去吧”（得1:8）。作为她们的婆婆，她认为自己有责任为她们提供丈夫，因此她问她们：“为何药跟我去呢？我还能生子作你们的丈夫吗？”（得1:11）。丈夫的家是神为妻子提供的保护、安全、福利和尊荣的场所，也是妻子操练敬虔和避免给敌对者机会的地方（多2:4-5；提前5:14）。

默想：婚姻当是尊重的和敬虔的。

祷告：天父，赐给我们属神的家庭，为家庭提供避难所。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2)

从拿俄米代表路得采取的行动中，我们看到家是为妻子提供安全、休息和敬虔之所。这意味着一个人选择结婚对象是非常重要的。很多婚姻之所以发展不顺，部分原因是因为开始不良。它们没有建立在正确的原则上或没有正确的开始。这也强调了在找寻丈夫或妻子的过程中被引导的必要性。

“女儿啊，我不应当为你找个安身之处，使你享福吗？”（得3:1）。

拿俄米为路得寻求的是：（1）一个安全的家（“为你找个安身之所”）和（2）一个幸福的家（“使你享福”）。

1. 一个安全的家——婚姻生活并非为了混乱，而是为了休息。当妻子在丈夫的家中寻求安息时，丈夫在自己的家中为妻子提供、促进并维护安息。他通过为她提供所需、保护她、作为家庭的领导以及在家中树立敬虔的榜样来做到这一点（诗128:1）。

2. 一个幸福的家——其次，一个婚姻如果开端良好（在神的话语指导下并有属灵父母的圣洁忠告），就会发展顺利。拿俄米渴望并为路得寻求“使你享福”。这是一个在圣经中多次出现的短语。这个短语附加在第五条诫命上，作为那些履行神所赋予他们的职责之人的应许（申5:16）。它还出现在申命记和耶利米书的其他经文中，其条件是服从和遵守神和祂的话语。因此，一个幸福的家庭是在其中服从神和祂的话语的家庭（耶7:23；申4:40；5:33）。我们经常因为认为有其他方式可以在不遵守神的条例的情况下获得和维持婚姻的幸福，并忽视神规定的婚姻的角色和责任，从而陷入破坏和多重的悲伤之中。

默想：若要得主里喜乐，除了信靠顺服之外，别无他法。

祷告：天父，求祢帮助我们让基督为我们家的救主和主人。

八月六日，礼拜三

路得记三章1-5节

箴言十八章22节；十九章14节

“所以我愿意年轻的寡妇嫁人，
生儿养女，治理家务……”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3)

当路得出去寻找拾麦穗的地方时，她将自己交托给了神旨意的引导。但现在，当拿俄米试图为她在丈夫的家中找到安身之处时，她采取了刻意和精确的步骤。一个安全和幸福的家庭不是偶然得来的。箴言中明确指出，贤良和敬虔的妻子是由耶和華賜的。在诗篇中，诗人断然声明：“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劳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诗127:1）。

“……波阿斯不是我们的亲族吗……”（得3:2）。这个过程始于对波阿斯的提及。这一提及很重要，因为它为整个过程定下了基调。基督徒婚姻要求参与者在主里结合，因此必须符合神的话语的允许。提到波阿斯是亲族，这将使婚姻合法，因为神的话语和摩西法则指出，寡妇“不得与外人结婚”（申25:5）。因此，拿俄米为路得寻来的结合将是符合神显明的旨意的，因而是一个合法的结合。在新约中，使徒保罗指出了一个类似的原则，他说：“丈夫活着的时候，妻子是被约束的；丈夫若死了，妻子就可以自由，随意再嫁，只是要嫁这在主里面的人”（林前7:39）。基督教婚姻必须严格地仅限于基督徒之间。在开始追求通往婚姻的关系之前，首先必须确认的事项（即先决条件）是对基督的信仰和根据神的话语合法的联合。在婚礼仪式中，举行神圣婚礼的夫妇被严肃地告诫：“务必清楚，任何人的结合若不符合神的话语所允许的，他们的婚姻是不合法的。”如果一对夫妇祈求并期望神在他们的家中赐福和帮助，他们必须首先顺服神所显明的旨意和条例。

默想：选择顺服神，活在喜乐中，不留遗憾。

祷告：天父，求祢赐我恩典，在人生的选择中顺服祢的话语。。

八月七日，礼拜四

路得记三章1-5节

以弗所书五章1-11节

“总要察验何为主所喜悦的事。”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4)

拿俄米对路得的指示基于神的法令，但也需要考虑当时地方法律和神子民的普遍做法。神的护理之工的运作并不排除使用手段。然而，信靠神的人所使用的手段必须是虔诚且合法的，并且是普遍接受的。例如，在创世记24章，以利以谢被派去为以撒寻找妻子时，他去到了一个井的旁边。雅各也是如此，在创世记29章中他在水井那里遇到了拉结。在路得的例子中，她被派到打谷场。

“看哪，他今夜在场上簸大麦。”（得3:2）。就像以利以谢和雅各的情况一样，神的旨意与人的主动和行动相结合，这些行动并非新奇或不同寻常的，而是被接受和正常的行为。水井通常是公共的，因此是不错的会面地点。水是维持生命的必需品，因此井会是日常生活的水源，所有人都可以来取水。因此，水井是一个社交的地方，陌生人可以在那里轻而易举地得到帮助和方向。在路得的例子中，拿俄米派她去一个公共和社交聚会的地点。

神的护理之手引导路得到了波阿斯（一个敬畏神的人）的田地，他对路得表现出极大的同情和关怀。他甚至警告年轻人不要欺负她。当拿俄米知道波阿斯是“我们的亲属”后，她带着让路得再婚的前景将她送到打谷场。就像水井是一个公共场所一样，打谷场在路得的时代也是如此。扬场需要一个开放且较高的地方，以便风可以吹散糠秕，谷物落下。（这与基甸在踹酒榨之处打麦子，以躲避入侵收割时节的米甸人形成了对比。）根据路得记2:17，路得很可能曾到过打谷场，并在那里“将所拾取的打了”。既然路得在打谷和扬谷之后，“把所拾取的，带进城去”（得2:18），因此，打谷场是城外的一个开放场所。

默想： 跟随神的引导之人会使用合乎律法的手段。

祷告： 天父，帮助我抵挡生活中有罪和任性的方式。

八月八日，*礼拜五*
路得记三章1-5节
彼得前书三章1-6节

“……女人廉耻、自守，
以正派衣裳为妆饰……”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5)

拿俄米的计划既合法又得体。它遵循了该地的法律和社会联系。路得可能没有完全理解她所要做的一切，但是她了解她的婆婆，并且恭顺地按照婆婆的指导行事。拿俄米要求她为当晚的任务做准备。

“所以你要沐浴抹膏，换上衣服……”（得3:3）。路得之前在田野中拾穗，她经历了大麦和小麦的收割季节。然后，拿俄米告诉她“换上衣服”。在我们今天的文化（可能在任何已知的文化中），路得被要求的行为可能意味着想引起“别人的注意”。然而，从路得记一开始对路得和波阿斯的描述来看，我们可以肯定地断言，这个计划没有任何不道德或不得体的地方。尽管路得努力工作，而且她的工作带来了丰硕的成果，拿俄米并没有建议她购买或寻找新衣服，而是让她“换上衣服”。路得按照拿俄米的指示沐浴并更换了衣服。

“……下到场上……”（得3:3）。关于去往打谷场的记载，J. Vernon McGee指出：“他们在那里吃喝，唱诗章和颂词，感谢神所赐予的丰收。以色列的几个节日——初熟节甚至五旬节——都与打谷场有关。每个晚上，家庭都会聚集在打谷场周围扎营，并共享丰盛的晚餐。宴会结束后，男人们会围着谷物睡觉，以保护它们不被潜入者或小偷窃取。”因此，路得被遣到打谷场并非有什么不同寻常。这会是她更容易完成第二部分，即“不要让那人认出你来”。路得能够注意到波阿斯将要睡觉的位置也是可能的，因为男人们通常会在打谷场上睡觉来保护他们的粮食。

默想：（读以弗所书5:17节。）

祷告：天父，求祢帮助我带着智慧为祢的荣耀而活。

八月九日，礼拜六

路得记三章1-5节

申命记二十五章5-10节

“……死人的妻不可出嫁外人。”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6)

我们现在来到拿俄米对路得的指示中最关键和最有趣的部分。有些事情和行动听起来可能会让不熟悉犹太社会或文化习惯的人感到奇怪。拿俄米对路得的指示也是如此。就像我们的习俗对某些人来说可能听起来奇怪一样，他们的习俗对我们来说也可能听起来很奇怪。但是，我们已经了解了所涉及人物的品格，因此当我们读这段叙述时，我们必须小心，不要将自己的观点读入其中。

“……看准他睡的地方，你就进去……”（得3:4）。路得所要传达的信息是一个结婚的提议。路得同意传达这一提议。她承担了去拾穗的责任，神引领她，赐给她恩典，并祝福了她所付出的努力。同样，这第二个任务与第一个任务相似，都在神为寡妇所做的预备之内。那位为寡妇拾穗做出安排的同位神，也为收继婚姻（与去世丈夫的兄弟或近亲结婚）做了预备。如果她能委身跟随神的引导去寻求日常的生计，她也应该委身于同位神来引导她在丈夫的家族中寻求安全和快乐。我们无法知道那晚路得对她的任务了解多少，但拿俄米知道，而路得信任并服从拿俄米。正如这里所记载的，拿俄米的指示没有附带解释，路得则是无条件地服从。我们在生活的许多领域信靠神的人，必须随时愿意在生活的所有领域信靠神。在申命记第25章，神对收继婚姻的规定几乎是寡妇的一项权利，如果丈夫的兄弟拒绝了，她可以求助于地方长老（申25:7-10）。她会去找长老们，他们会召唤那人进行询问，如果他在长老面前拒不愿意承担这份的责任的话，那她可以通过摘下他的鞋来使他蒙羞。当然，做出这些规定的神会十分乐意地引导并祝福那些像拿俄米和路得一样来寻求祂的帮助、为祂的荣耀寻求安息的人。

默想：我可以在寻求遵行神的旨意时，祈求神的帮助。

祷告：天父，当我寻求生活中符合祢旨意的事物时，求祢赐我信靠基督并遵行祂话语的心。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7)

在孩子的婚姻中，父母的角色是非常重要的。这在旧约中有很好的体现，即使是在士师时期，性格任性的参孙仍然回到父母那里，请求他们“为我娶她为妻”（士14:2）。这表明，不仅是女孩的父母希望为她寻找安身之处，男孩的父母也是如此。在本章中，拿俄米承担了确保路得生活和快乐的责任。路得愿意并准备去做她婆婆所要求的事。本章的第二部分转向波阿斯及其对路得提议的回应。

“波阿斯吃喝完了，心里欢畅……”（得3:7）。丰收是神悦纳以色列的一个见证，也是欢乐和宴乐的理由，尤其是在路得记一开始提到的饥荒的背景下，那场饥荒曾驱使以利米勒家离开。当拿俄米和路得得知神眷顾了祂的子民并赐给他们食物后，他们回到了这片土地。然而，当人们欢乐地吃喝时，波阿斯也参与其中，但他是有节制的。随着故事的展开，很明显他没有放纵过度，这一点从他的行为中可以看出。在宴乐之中，亚哈随鲁王心中快乐，他召唤瓦实提，由此引发了他后来在怒气平息后对瓦实提的怀念和后悔所行的一系列事件（斯1:9-2:1）。同样在宴乐中，希律因为希罗底的女儿们的要求，草率地发誓，结果导致施洗约翰的头被摆在盘子上（太14:6-11）。箴言23:33警告醉酒的后果：“你眼必看见异怪的事，你心必发出乖谬的话”。波阿斯的言行显示，他仍保持着清醒的头脑和正直。这是必要的，因为（尽管当时的他不知道）他面前有一个重大的责任需要履行，他需要在这个非常重要的事务上运用智慧、谨慎和判断力。这些事务将影响和改变路得和拿俄米的生活，以及实现神的旨意。

默想：无节制的宴乐可能会导致我犯罪。

祷告：（使用箴言30:8-9节来祷告。）

八月十一日，礼拜一

路得记三章6-13节

创世记三十八章12-26节

“犹大说：‘……任凭她拿去吧，
免得我们被羞辱……’”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8)

这个故事清楚地展示了在生活中始终保持清醒头脑的必要性。生活可能会在我们不知不觉中抛给我们意想不到的机会，让我们不知不觉地做出改变生活的决定。波阿斯在吃喝时并不知道，路得（按照拿俄米的指示还未被认出来）正在观察他。随着故事的展开，接下来的一系列事件将使他负有做出关键决策的责任和义务，特别是对路得和拿俄米的未来而言。世界常常谈论沉浸在当下的快乐中，却很少警告可能与那一刻一起失去的东西。圣经劝诫我们要时刻保持警醒。

“他……就睡在麦堆旁边……”（得3:7）。一些释经家指出，在丰收期间发生不道德的行为并不罕见，这是因为迦南地对生育之神的崇拜和相关的习俗。这种情况下，加上吃喝快乐，会使之成为堕落者最常见的借口。正如创世记38:20-23所描述的，当犹大以为他玛是妓女的时候，他便派人送去他曾承诺给他玛的小羊。当犹大去剪羊毛，并按他承诺而行时，他的朋友询问坐在那里的“庙妓”是谁。然而，波阿斯却选择了不同的行动方针。当他心中快乐时，他躺下休息。拿俄米告诉路得“他必告诉你所当做的事”（得3:4）。这表明，她将路得交给了波阿斯，相信一旦路得按指示做了她的部分，波阿斯就会在这件事上做他的部分。McGee观察到：“路得本可以在城的长老面前要求他这么做，并且她是在合法权利的范围内。但她在拿俄米的建议下采取的方式是一种安静和含蓄的做法。”我们必须记住，所有这些都发生在公共和社交场所的打谷场上，那里几乎没有多少隐私，男女都在那里睡觉。尽管打谷场上存在所有这些活动，路得牢记她的任务并留心波阿斯的躺卧之处。

默想： 节制是每个基督徒的美德和责任。

祷告：（使用箴言30:8-9节来祷告。）

八月十二日， 礼拜二

路得记三章6-13节

马太福音一章18-25节

“她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意明明地羞辱她，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9)

从他处理并应对自己所处情况的方式中可以清晰看到，波阿斯在这种情况下表现出的谨慎和成熟。他的确是一个满有恩怜之人。“施恩与人、借贷与人的，这人事情顺利”（诗112:5）。他也是一个极其聪明的人。D. B. Macdonald说：“波阿斯像一个绅士一样有条不紊地处理这里的情况，并不是像一个老傻瓜或乡下小毛孩那样。尽管他是一个乡下人，但是他有尊严和克制。”

“到了半夜，那人忽然惊醒……”（得3:8）。波阿斯似乎花了一些时间才注意到有人在他的脚旁。我们不知道是什么让波阿斯惊醒并发现有人在他脚边。无论是什么让他惊醒，他惊讶地发现路得在他的脚旁。如果他酒醉而失去理性的话，这一发现对他来说将是一个非常大的诱惑和陷阱。圣经正确地谈到：“谋略必护卫你，聪明必保守你”（箴2:11）。缺乏智慧和谨慎的人面临的危险是无数的。这些危险可能会毁掉一个人的声誉，摧毁他的生命和身体，使他贫穷。然而，拥有和使用智慧不仅在这突发的情况下保护了波阿斯，还巩固了他和他的生活。

波阿斯需要保持清醒，不仅是为了正确应对午夜时分的惊人发现，而且还要理解路得所带来的提议，并以合法和符合圣经的方式处理它。拿俄米和路得可能认为波阿斯是他们最近的亲属，因此这个提议是针对他的，他们知道他会理解并知道需要做什么。因此，此提议没有用明确的话语，而是通过路得的行动（她在午夜请求波阿斯用他的衣襟遮盖她（得3:9））表达了出来。因此，波阿斯注意到路得信靠她的神。

默想： 我的行为和习惯是我的决定所产生的结果。

祷告： （使用箴言30:8-9节来祷告。）

八月十三日，礼拜三
路得记三章6-13节
以西结书十六章1-8节

“我……便用衣襟搭在你身上，
遮盖你的赤体……”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0)

生活境况在不断地变化。有些事情会按计划进行，而有些事情甚至是我们所未曾预料到的。对波阿斯而言，在场上监督簸大麦可能是计划之中的事情。对拿俄米和路得来说，悄无声息且秘密地接近波阿斯所在之处，并在他脚边睡觉是有计划的，但对波阿斯来说这些都是意料之外的。然而，这些对他而言是一个采取行动的邀请。许多人因为不知道该如何处理意外的情况而陷入麻烦。波阿斯以智慧、谨慎和成熟处理了意外情况，因此只会有好的结果。

“你是谁？……”（得3:9）。波阿斯向路得提出的问题引发了她进一步的回应。她介绍了自己、她的使命和请求。“我是路得，你的婢女”，这是路得的开场白。此前，包括向波阿斯介绍她的仆人在内的许多人都以她的摩押出身来称呼她（得2:6）。同时，在回应波阿斯时，她描述自己为“外邦人”（得2:10）。波阿斯知道她“离开了你本地，到素不认识的民中……”（得2:11）。她还将自己视为“我虽然我不及你的一个使女”（得2:13）。但在路得记第三章，她只是简单地以名字和身份自我介绍。尽管她使用了与第二章不同的希伯来词汇，但她在与波阿斯的交往中始终表现出谦卑，并提出请求让波阿斯代表她采取行动。

“……求你用你的衣襟遮盖我，因为你是我一个近亲的亲属”（得3:9）。对波阿斯来说，这是一个意外的邀请，要他代表一个柔弱的亲戚采取行动，特别是路得，一个他在收获期间给予了很多恩典的人。她作为一个近亲请求他“用你的衣襟覆盖你的婢女”（得3:9）。她使用了一个他们都熟悉并理解的比喻。这是一个曾用来描述神与祂的百姓立约的表达方式（结16:8）

默想：（读以弗所书5:3节）

祷告：（使用箴言10:8-9节来祷告。）

八月十四日， 礼拜四

路得记三章6-13节

腓立比书四章8-9节

“这些事你们都要思念。”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1)

当被要求采取行动时，波阿斯并没有急于行动。他运用智慧，并致力于合法行事。在之前与路得的互动中，他充满了恩怜。他认可了路得的美德，并且以主的名义为她祝福。当路得呼吁他担负起亲属的角色时，即使他倾向于这样做，他也没有为了这样做而忽略法律。在他的能力范围内，他迅速行动，但路得的请求并非完全取决于他。尽管他愿意这样做，但他没有违背或忽视神的律法所要求的一切。

“……你末后的恩，比先前更大……”（得3:10）。如果我们的话语是我们内心的流露的话，那么波阿斯在路得记中的言语展现了他内心的恩善。波阿斯的性格可以成为使徒保罗呼吁我们“言语常常带着和气，就好像用盐调和”（西4:6）的一个例证。尽管他在午夜被唤醒并感到震惊，还被要求做一些意想不到的事，他仍然被路得的选择所感动，并认可她的善良。他注意到了她的牺牲和克制。在这个意外的时刻，他的焦点不是被打断的睡眠，也不是可能毁掉他受人尊敬的名声的丑闻。他的思绪没有从眼前的事务中游离。他留意路得的提议，并开始通过认可并鼓励她所做的请求和选择来处理它。

对于“冒险”的路得来说，她在寻求在丈夫家中的安身之处和享福时，这些话语有可能使自己面临着辱或拒绝。充满恩典的话语是多么安慰人心啊！然而，我们应该问自己：有多少生命因为不恰当的话语而毁灭了，这些话语未经深思熟虑或权衡，而是冒失且自私地说出来？波阿斯知道他不是最近的亲属，有可能他不会娶路得的那个人。

默想：（读箴言25:11节。）

祷告：天父，愿我的言语、行为和态度满有恩善。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2)

在考虑婚姻伴侣时，你会看重什么特质？如何知道自己选择的人能否成为一个好的配偶？波阿斯在谈话中，视路得选择嫁给他为一种极其仁爱的行为。他还曾（在第二章中）提到她对婆婆的善良和她为了来到伯利恒而作出的牺牲，以及她对已故丈夫所做的事情的见证。他将这些与她在选择他时没有考虑的事物对比，从而得出结论，他得到了路得的恩善。那么，无论是丈夫还是妻子，什么使一个人成为好的配偶的候选人呢？

“……你末后的恩比先前更大……”（得3:10）。品格塑造一个人。波阿斯看重路得的品格。他所观察到的她的善良，是她对已故丈夫所表现出的善良，可能是由“先前”这一短语推断而得。在路得记2:11中，波阿斯谈到了她对婆婆所显示的善良（“自从你丈夫去世以后……”），不仅是因为她跟随婆婆来到伯利恒，离开了她的出生地，而且她还出去拾穗和工作以维持她们的生计。

“……因为少年人无论贫穷，你都没有跟从”（得3:10）。第二部分是她没有看重的事物。她没有基于物质来选择。她没有寻找年轻的男性。她也没有考虑他们的财富。在寻找配偶时，你会考虑什么呢？是可能改变的事物，还是更永久和持久的事物呢？永恒的价值观帮助我们做出更好的选择。今世的价值观可能在我们寻找适合自己的人时蒙蔽我们。对于那些希望或正在准备进入婚姻的人，应当关注与父母和兄弟姐妹的关系，并培养和实践善良及其他属灵价值，因为这些都会增加你作为配偶的价值（无论是作为丈夫和领导者，还是作为妻子和助手）。

默想：善良孕育善良，并得着善良为回报。

祷告：天父，帮助我成为一个对所有人都恩善的人。

八月十六日，礼拜六

路得记三章6-13节

箴言二十二章1-4节

“名誉强如美好的膏油”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3)

波阿斯向路得保证，他会尽最大努力满足她的请求。他还给出了接受她请求的理由。他认为她的美德是值得他这样行的。在这个时代，许多人寻求帮助、协助，甚至婚姻不是出于美德，而是出于不虔诚的影响和压力。这导致人们寻求那些在办事上有影响力的人。但是那些没有影响力的弱势群体和贫穷者却被忽视和剥削。此外，许多人反过来教导他们的孩子和青少年，如果他们想在生活中取得进展，实现自己的生活目标，他们必须聪明、富有或有良好的人脉。因此，基督徒和属灵的美德被忽视，没有花代价去培养。波阿斯接受路得的请求，是因为他重视基督徒和敬虔的美德。

“……我本城的人都知道你是个贤德的女子”（得3:11）。路得的请求不仅仅是结婚，这还是一个涉及以利米勒及其儿子所拥有的财产的法律问题。在她的请求中，她不仅寻找丈夫，还寻求一位代表能在本地的长老面前陈明她的事件。难怪波阿斯在回应中告诉她，他会“做你所要求的一切。”涉及财产的案件很容易引起情绪化和混乱。其中一些案件以不好的结果结束，如拿伯的葡萄园一事。波阿斯因她的美德和品格向路得保证了一个她所向往的结果。令人遗憾的是，在这个时代，美德和品格在公平正义前面已退居次要地位，取而代之的是金钱、权力和影响力。

“……只是还有一个人比我更近”（得3:12）。尽管波阿斯声明路得选择他是非常恩善的行为，但是他没有向路得隐瞒真相：有人比他有优先权。如果是出于神的旨意，他会娶路得，但不能通过欺骗的手段。拥有优先权的人理当被优先考虑。那些承认神之手的人必须承认祂的主权意志，从而遵守律法。许多因为有人反对或拦阻他们的关系而选择私奔的人，常常削弱了他们对神的信心，有些人甚至事后会后悔无比。

默想：神掌管一切；我在凡事上顺服祂。

祷告：“恳求救主帮助你，祂必愿意救助你。”

八月十七日，主日

路得记三章6-13节

哥林多前书十三章1-7节

“爱是恒久忍耐，又有恩慈……”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4)

在处理完路得的请求并承诺将此事进行到神所指定的结局后，波阿斯呼吁路得要有耐心。我们追求的事情并非都能立即成就，有些需要时间。确认并建立婚姻关系就是需要时间的事情之一。在这个人们期望事情立即发生的时代，相比起耐心而言，人们更愿意不要耐心。当波阿斯在午夜惊醒，发现路得在他脚边时，我们不知道他们花了多长时间来处理手头的事务，但波阿斯劝告路得要有耐心。

“你今夜在这里住宿……”（得3:13）。既然此事已经商定，波阿斯也提出了请求，她必须等到早晨才能知道自己的命运。在事情被提出的时候，它无法被解决。但仅仅因为当时无法解决，并不意味着它永远不会被解决。在结果未到来之前，路得需要等待。

“……他若肯为你尽亲属的本分，就由他吧……”（得3:13）。除了需要耐心和等待外，路得还需愿意接受神的旨意。这将在早晨揭晓。因为还有另一个近亲，所以尽管拿俄米和路得找到了波阿斯，但是可能最终不是波阿斯承担这一角色。波阿斯表明，如果那位更近的亲属愿意担负这一责任，那么很好，他会让他来做。婚姻是一种承诺，只要它是合法的并且符合神的法则，最好是在彼此接受的情况下进入。近亲的角色不是首选，而是优先，所以波阿斯会让位给这位更近的亲属，并只在更近的亲属拒绝他的角色时才接受这份的责任。波阿斯向路得保证，就他自己而言，他会承担近亲的责任。随后请路得在那里留宿直到夜晚结束。这个请求当然是考虑到她的安全。从那时起，她的责任将是耐心等待结果。

默想：（读诗篇37:7节）

祷告：天父，请赐给我耐心，帮助我与人善做同工。

八月十八日，礼拜一

路得记三章14-18节

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12-22节

“各样的恶事要禁戒不做。”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5)

当早晨来临时，波阿斯在路得离开前对她做了最后的嘱咐。这个嘱咐涉及到他面前的任务性质。通常情况下，被公开的事物会引起各种反应和关注。其中一些反应和关注可能会妨碍正义和真理，甚至阻碍神的旨意。因此，有时需要在可能引发阻碍真理和正义的关注的各项中保密。

“……不可使人知道有女子到场上来”（得3:14）。波阿斯允许路得在他脚边躺到天亮，因为听到她的请求后，他确信她没有恶意或不良的意图。他知道他们的对话也是有益的，且路得的请求也是合法的（符合神的律例）。但他不知道其他人会如何看待所发生的事情，以及男人们会如何地描述它。因此，正如圣经在可选择且非罪恶的事务中所劝诫的那样——“不可叫你的善被人毁谤”（罗14:16），他给了路得一个指示，以阻止反对者误解或曲解所发生的事情。

在这里需要小心，确保没有谎言、分裂或伪装。我们还需要注意，确保我们切断任何可能给基督的名带来羞辱或阻碍神的旨意和工作的机会。就像撒母耳在扫罗被拒绝为王后找到方法去膏抹大卫，并确保他的顾虑得到解决一样，波阿斯也确保了路得的正当理由不会因为对她访问打谷场的事实而受到不必要和无端的怀疑或干扰。基督对祂的门徒的教导给了我们智慧：“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太10:16）。

默想：（读诗篇112:5节和箴言11:22节。）

祷告：天父，求赐我保持谨慎和知识的心。

八月十九日，礼拜二

路得记三章14-18节

撒母耳记上二章27-36节

“……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6)

如果从路得的生活中可以清楚地得到一个教训，那一定是神能够引导和赐福。神的护理是为了祂的荣耀和顺服祂之儿女的祝福。路得来到神的翅膀底下寻求庇护，神确实引导、供应并赐福了她的生活，超出了任何人（包括路得自己）的预期或请求。也许当她在波阿斯脚下睡觉时，得知她的请求已被接受并将在早晨得到处理，这会给她带来一些安慰，但早晨会发生什么事情，对她来说仍是未知的。

“……打开你所披的外衣，她打开了……”（得3:15）。因为有一个更近的亲属，所以波阿斯在路得记3:14中要求路得谨慎。尽管她可能会归给另一个人，但这并没有阻止他在地回城前送给路得“六簸箕大麦”为礼物。许多人试图推测这份礼物的目的，但圣经并没有具体说明。但圣经确实指出波阿斯“帮她扛在肩上”，意味着他帮助她抬起并找到适当的平衡，以便她能将其带回城中的家里。

路得愿意接受这份礼物，并尽职地带着它回到婆婆家。虽然她对那一天会带来什么抱有很大的希望，但她并没有轻视所赠予她的礼物，她可能通过把它扛在头上把它带回了家。路得记给我们的画面是：辛勤的劳动是没有什么可羞耻的。我们在波阿斯身上看到了这一点，一个富有的人在打谷场外睡觉，并亲自处理他的田地和收成的事务。然后我们看到路得，尽管她自视为一个贫穷的寡妇和外乡人，她还是勤奋并致力于在田间拾穗，即使在提出请求并希望成为波阿斯的妻子后，她仍然扛着六簸箕重的大麦走进城去，回到家中。辛勤的劳作没有什么可羞耻的，而应当被尊重。

默想：（读希伯来书13:16节。）

祷告：天父，愿我们作为忠心的管家，好好使用祢赐给我们的恩赐。

八月二十日，礼拜三

路得记三章14-18节

申命记二十一章10-22节

“耶和华保护寄居的，
扶持孤儿和寡妇……”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7)

当拿俄米在路得记第一章返回伯利恒时，她的话是：“不要叫我拿俄米，要叫我玛拉……我满满的出去，耶和华使我空空地回来”（得1:20-21）。然而，那位空空归来的人，主已经大大地使她充盈。路得不仅带着满怀希望的答案回到了家，她还带回了六簸箕大麦。但这些巨大的祝福和礼物，离不开神用来祝福他们的媒介，也离不开路得尽职尽责地执行所告诉她的一切。

“……路得就将那人向她所行的述说了一遍”（得3:16-17）。路得回到家时，面对婆婆的问题，她通过向婆婆回述“那人向她所行的”，即神的眷顾，以及满有恩典的供应，作为回应。她接着补充到波阿斯告诉她：“你不可空手回去见你婆婆”（得3:17）。在律法中，神指导以色列的子民如何地对待陌生人、寡妇和孤儿，并警告他们不要忽视或虐待他们，并提醒他们当寡妇和孤儿“向我哀求，我总要听他们的哀声”（出22:23）。神还表明自己是为“为孤儿寡妇伸冤，又喜怜爱寄居的”的那一位（申10:18）。正如祂的话所言的那样，耶和华通过祂的护理，安排了拿俄米和路得的脚步和道路，以证实祂在摩西律法中关于自己的声明和祂会为他们做的事。的确，耶和华是“孤儿的父，寡妇的伸冤者”（诗68:5）。即使在她们回来的时候，拿俄米以为耶和华使她空空地回到家，但神的护理使她在返回伯利恒时的空无得到满足（得1:6）。路得拒绝回到她的人民和她的神那里，选择跟随拿俄米并“来信靠”耶和华，从而经历了耶和华的美善和祝福。耶和华已经听到并回应了她们的呼求。

默想：（读诗篇103:19节）

祷告：天父，我感谢祢，因祢的慈爱是无穷的。

八月二十一日，礼拜四

路得记三章14-18节

诗篇四十六篇

“你们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

神的护理、选择和家庭生活 (18)

拿俄米给路得的建议表现出了极大的智慧。这一章以一个采取行动的呼吁开始。伴随着呼吁，她也提供了指导和建议，告诉路得在追求“安身之处”时应该做什么。这一章的最后以一个可能是对任何人来说都是非常挑战的要求而结束：安坐等候。然而，这个要求对神的子民来说是常见的。从摩西在红海前对以色列子民的呼吁“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华今天为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出14:13），到约书亚对要带领他们过约旦河的抬约柜的祭司们的呼吁“你们到了约旦河的水边上，就要在约旦河水里站住”（书3:8）。

“……说：“女儿啊，你只管安坐等候……””（得3:18）。在这种情况下，呼吁路得静候并不是出于无助或无望，恰恰相反，它是出于信心的表达。虽然我们已经尽了自己的努力，无力再做更多，但事情的发展并不依赖于我们的行动，而是依赖于为祂的荣耀和我们的益处而做工的那一位。拿俄米呼吁路得安坐等候的话源自她知道有一位在为她们工作。拿俄米说：“那人今日不办成这事，必不休息。”这句话见证了那位施展救赎之工的亲属的品格和委身。路得无法再做更多，但她也无需再做更多，因为她的案件已经交给了一个将在城市的长老面前为她们申诉的人。路得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获得波阿斯的帮助和辩护，既然她带着波阿斯保证他会“为你做你所求的一切”而归，她不需要再做什么，实际上也无法再做什么了。如果路得已经告诉拿俄米波阿斯所说的一切，这意味着拿俄米相信波阿斯会处理她在指导路得该做什么时没有考虑到的更近之亲属的问题。所有这些复杂的问题都将得到处理。实际上，波阿斯确实处理了这些问题，使她们的希望得以实现，并且使神得着荣耀。

默想：（读诗篇103:19节）

祷告：天父，助我更加地信靠祢的护理之工。

八月二十二日，*礼拜五*
耶利米书十五章15-21节
以弗所书三章1-12节

“这是照神从万世以前，在我们
主耶稣基督里所定的旨意。”

近亲：恩典和护理的体现

路得记展示了神的护理是如何地在普通人的生活中的各种事务中运作的。这些运作影响了生活中的决策和处境，并反映在生活的职责和责任上。就近亲帮赎而言，神的护理之工通过其人物和品格得到体现。神除了制定和赋予统治祂子民生活的律例，并向他们提供恩典之外，神还通过他们生命中的决策和选择护理性地引导和管理祂的子民。神的方式不受限制。祂能够使用环境，即使是那些带来痛苦和苦难的环境。祂能够利用机会，即使是那些微不足道和普通的机会——给弱势群体和贫困者的（例如：路得拾取麦穗的机会），以及那些特别的、人间罕见的机会（例如：波阿斯的慈善和慷慨）。

“……我与你同在，要拯救你，搭救你，这是耶和華說的”（耶15:20）。在耶利米书15:20中，我们得到提醒，当他们寻求神并忠于祂，与祂同行时，神的恩典和眷顾为祂的仆人们提供了保障。然而，尽管恩典和护理之工为神的儿女和仆人服务，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会有一个无忧无虑、没有烦恼或无比轻松的生活，也不保证他们会有物质和外在的成功生活。如同耶利米，一些人可能几乎看不到外在的回报，但神的同在足以拯救并救赎祂所有儿女脱离一切的困难。正如诗篇34:19所说：“义人多有苦难，但耶和華救他脱离这一切。”神的同在也足以保护和护卫他的儿女和仆人免受所有敌人的侵害。耶利米本人在监狱中时，神指示他赎回沙龙的土地。在耶利米书32:6-15中，通过耶利米所行的，我们看到了一个近亲帮赎的例子。即使面临即将到来的被掳，但是耶路撒冷将来仍将充满居民，田地和葡萄园将再次在这片土地上出售。这是关于未来之事的信心的表达。

默想：（读耶利米书32:27节和33:2-3节。）

祷告：（读耶利米书32:17-19节。）

八月二十三日，礼拜六

申命记六章1-9节

腓立比书四章12-19节

“……所求的就是你们的果子渐渐增多，归到你们的帐上。”

近亲：律法与爱的体现

近亲帮赎者不仅是神护理之工的体现，也是神为人与人之间的相处所规定的方式的体现。我们读过摩西律法中的段落，这些律法规定了以色列民在应许之地居住时应如何相互对待。神为他们在土地上的生活设定了条件，这些条件也成为神在那片土地上与他们打交道的一部分。这些条件要求人顺从神，通过顺从神，人们应以慈爱、正义和公平对待他人。作为一个守法的国民，波阿斯以慷慨和宽厚的态度对待路得，尽管她只是这片土地上的一个贫穷和软弱的外来者（她决定按照神在这片土地上的律法去行事，尽她所能地在被允许的情况下为自己和婆婆做事）。律法是切实的，为生活提供了指导，那些按照神的律例和律法追求爱的人，就是值得被爱的人。

“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申6:5）。耶稣肯定了神的律法，声明祂来不是要废掉律法，而是要成全律法（太5:17-18），并将律法总结为爱神和爱人（太22:37-40）。实际上，基督在登山宝训中还劝勉基督徒的忠实和义必须超过文士和法利赛人（太5:20）。因此，波阿斯向我们展示了神所赐的律法是多么的切合实际，以及遵守神的话语和旨意是如何使一个人成为祝福的渠道和合乎主用的尊贵器皿的。正如使徒约翰所言：“我们遵守神的命令，这就是爱他了，并且他的命令不是难守的。因为凡从神生的，就胜过世界；使我们胜了世界的，就是我们的信心”（约一5:3-4）。神的律法也是神给我们关于爱神和爱人的指导和教导。此外，像波阿斯一样，一个顺从神话语的人能够爱人并祝福他人。

默想：（读约翰一书4:19-21节。）

祷告：天父，加增我对祢的爱，也加增我对邻舍的爱。

八月二十四日，主日

路得记四章1-10节

罗马书十二章9-18节

“……众人以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1)

当合法地追求和进入婚姻时，这样的婚姻是值得尊重的。许多人因草率地进入婚姻而使其失去尊荣。路得的婆婆正确地建议她安坐等候。许多年轻人试图绕过这个过程，认为它太漫长。然而，基督教婚礼仪式以一个庄严的提醒开始：“亲爱的亲友们，我们在神和众人面前聚集，将这个男人和这个女人结合为神圣的婚姻。这是保罗所赞扬的，对所有的人都是值得尊重的。因此，这不是随便或轻率地进入的，而应当以敬畏、谨慎、审慎、清醒和敬畏神的心而进入。”在路得记的最后一章中，我们看到波阿斯按照程序行事，而路得静候并等待他完成她所要求的一切（得3:11）。

“波阿斯到了城门，坐在那里……”（得4:1）。这一章以波阿斯前往城门口而开始。城门口是处理官方事务的地方。圣经在旧约中明确地表明了这一点。城门口是执行判决和惩罚的地方（申17:5）；争议事项在此得到解决（申17:8）。即使在婚姻的事宜中，无论是关于利未人的婚姻（申25:7）还是夫妻之间的问题（申22:13-24）也都是在城门口解决的。城门口是一个繁忙的地方，也是日常活动的中心，因为城市的长老们聚集坐在那里，审判和做决策。正是在城门口，押沙龙试图笼络人心，篡夺大卫的王位（撒下15:2）。同样是在城门口，以利亚遇见了那个在饥荒中神差他去见的寡妇，以得供养（王上17:10）。交易市场似乎也存在于城门口，正如以利沙预言在撒玛利亚的饥荒和围困期间将在城门口出售面粉和大麦（王下7:1）。在箴言书中，智慧在城门呼喊（箴1:21），贤妻的丈夫也是在城门被众所周知（箴31:23）。波阿斯就是在那里处理手头的事务。

默想：（读箴言11:14节。）

祷告：天父，赐给我智慧，使我能够以敬虔的方式处理事务。

八月二十五日，礼拜一
路得记四章1-10节
马太福音十六章24-26节

“凡要救自己生命的，
必丧掉生命。”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2)

波阿斯为解决手头的事务选择了理想的地点。他选择了城门，那里是处理公共事务的地方。这意味着，尽管婚姻是两个人（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之间的事，它也是一个公共和社会性的事件，需要在其他人的见证和认可下进行。难怪基督教婚礼开始时的庄重声明是：“我们在神和众人面前聚集。”波阿斯所着手的过程是一个公开的过程，因此他坐在一个公共场所，等待有关人士的到来。

“……某人哪！你来坐在这里……”（得4:1）。较近的那个亲属被要求过来并处理这个的事务，老人们被召来作见证。圣经没有记载较近的那个亲属的名字。关于这一点，Lange发表了富有洞察力的评论，他说：“即使假设叙述者仅因为不知道他的名字而省略了其名字，仍然是一个有教育意义的事实，那个如此焦虑保护自己遗产的人无人知晓其名。”的确，正如基督在马太福音16:25中所说，那个不想破坏自己血统的人没有人记住他的名字，然而波阿斯和路得的名字却家喻户晓。

“他又从本城的长老中拣选了十人，对他们说：‘请你们坐在这里……’”（得4:2）。在召唤了较近的亲属之后，波阿斯又聚集了一群长老来证实那天早晨将要达成的协议。根据耶忒罗在出埃及记18章中所给摩西的建议，一个特定城市的长老在那个城市行使管辖权。的确，申命记显示，这一角色被赋予了“那城的长老”（申21:3, 4, 6; 22:18）和“他城里的长老”（申19:12; 21:19, 20; 25:8）。当那个亲属坐下且长老在场作证时，波阿斯便可以开始处理路得在打谷场所提出的事务和请求。在适当的地点处理问题时，问题才能得到妥善解决。

默想：（读箴言16:20节。）

祷告：天父，愿我做事合宜，给祢的名带来荣耀。

八月二十六日， 礼拜二

路得记四章1-10节

利未记二十五章23-25节

“地不可永卖， 因为地是我的……”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3)

在成功聚集了长老们和较近的那个亲属之后，波阿斯在见证人面前向那个亲属陈述了情况。他以智慧来处理这一事务，并在过程中提供给那个较近的亲属成为帮赎者并履行其职责的机会。他透露了拿俄米正在出售以利米勒的产业。

“……从摩押地回来的拿俄米，现在要卖我们族兄以利米勒的那块地……”（得4:3）。家庭成员间关于土地和财产的问题往往是容易情感化和引起争执的。但情况并非总是如此。波阿斯将产业描述为“我们族兄以利米勒的”，但归拿俄米管理和控制。这导致许多评论家好奇：拿俄米是如何拥有这片土地的？既然她们拥有土地，为何她和路得仍然生活贫困，路得还必须靠拾穗为生？根据旧约的律法，土地是属于耶和华的，因为是祂将其分配给以色列的各家。正是基于这一点，收继婚姻的律法、出买主之手的律法和禧年的法律才有了依据。因此，重要的是以利米勒家族名字的延续，这是近亲帮赎者的关键之所在。他购买产业不仅仅是为了产业本身，而是为了为已故的兄弟兴起后裔。这就是当较近的那个亲属愿意赎回土地时，波阿斯提出了其也当与已故者的妻子路得结婚的提醒。

“你若肯赎就赎；你若不肯赎，就告诉我，我好知道。”（得4:4）。以利米勒的土地问题并未因波阿斯采取的方法和所用的智慧而引起争议或纷争。财产问题之所以变得激烈，是因为自私自利。波阿斯是从神律法的角度和规定来处理它的，对他来说重要的不是获取更多的土地，而是履行神的旨意。

默想：（读提摩太前书6:6-8节。）

祷告：天父，愿我思念基督和天上的事物。

八月二十七日，礼拜三
路得记四章1-10节
哥林多前书七章17-24节

“……你们各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仍要在神面前守住这身份。”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4）

当波阿斯告知那个较近的亲属拿俄米正在出售土地时，他不仅告知了他关于其在赎回土地上的优先权，还清楚地表达了如果其不想赎回的话，他自己愿意赎回的意愿。对合法的事务抱有兴趣没有错。拥有愿望是好事，但重要的是要妥善处理事务，并小心控制我们的欲望和野心。在他向那个较近的亲属说话时，他没有隐瞒或歪曲事实，一切都在城市的长老们的面前完成。

“……那人回答说：“我肯赎。””（得4:4）。那个较近的亲属在听到此事后的初步反应是愿意赎回土地。但他的反应是没有经过深思熟虑的。他没有考虑到法律的所有要求，他的欲望也没有受到神的旨意和律法的制约。有多少的时候我们会像这个人一样，对生活、关系和婚姻的事务草率下结论和做出决定，只考虑短暂的利益？一旦做出决定，就必须承担后果。因此，我们做出的决定不应该是仓促的，而应该是深思熟虑、权衡过的，要有充分的认识和愿意承担随之而来的后果。

“……也当娶死人的妻摩亚女子路得，使死人在产业上存留他的名。”（得4:5）。我们可以从中得到的另一个教训是：仅仅因为法律允许和许可我们做某事，并不意味着我们必须这么做。这在婚姻和人际关系中尤其如此。仅仅因为婚姻是值得尊重的、是神所设立的，这并不意味着每个人都必须结婚或嫁娶。每个人都有神赐予的恩赐，而婚姻也伴随着责任。你不能选择结婚而拒绝承担婚姻所带来的职责。这个亲属不能选择赎回土地而不为死去的兄弟兴起后代。

默想：职责不能部分履行，必须全部履行。

祷告：天父，帮助我，全心全意地欢喜地承担我的角色。

八月二十八日，*礼拜四*
路得记四章1-10节
哥林多前书七章25-40节

“娶了妻的，是为世上的事挂虑，
想怎样叫妻子喜悦。”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5)

当那个较近的亲属了解到他做出选择所涉及的内容和意义时，他改变了主意，并撤回了他的提议。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向我们展示了婚前辅导的目的。很多时候，婚前辅导被视为帮助夫妻了解彼此并为他们即将到来的婚姻关系带来健康发展的工具。这只是其中的一方面。另一方面是：它还能够帮助准备进入婚姻关系的夫妻了解他们即将进入的是什么，并重新评估他们的意图和呼召。因此，在婚前辅导的过程中，仍有分手和取消婚礼的空间。

“……这样我就不能赎了……”（得4:6）。当那个亲属知道做出决定所涉及的内容后，他改变了主意。他想要拿俄米所拥有的产业有他自己的理由，但他的理由与神在赎回产业中的旨意不符。没有地产业能被永久出售，因为所有产业必须在禧年归还给原有者。为了将来将财产归还给以利米勒，必须为已故者兴起一个儿子。这是那个较近的亲属所不愿付出的代价。好的一面是，他在拒绝赎回财产前审视了他的提议，这是一个智慧的举动。没有人应该在没有严肃考虑和辅导的情况下进入婚姻。这不仅适用于年轻男女，也适用于寡妇和鳏夫。婚姻不应该是为了物质利益和繁荣昌盛，一个人不应该只考虑他/她可能从婚姻中得到什么。相反，他们必须考虑到自己的角色、职责和责任。一个还未准备好成为丈夫和父亲或承担丈夫和父亲职责的人，还没有为婚姻做好准备，也不应该与任何女性寻求恋爱的关系。同样的，这也适用于每一位女性。一旦你选择结婚或被娶，你就没有选择不去履行婚姻中的职责、角色和义务。

默想：（读以弗所书5:33节。）

祷告：天父，赐给我恩典，使我遵行祢为我的生命所定的旨意。

八月二十九日， 礼拜五

路得记四章1-10节

腓立比书二章1-4节

“他们仍旧试探悖逆
至高的神……”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6)

审慎的决定可以使一个人避免许多的罪恶和陷阱。所有希望步入婚姻的人都应当殷勤和审慎，检查自己并作出符合神对他们生活旨意的正确而虔诚的选择。那个较近的亲属将他的权利让给了波阿斯，波阿斯则欣然地接受了。

“……你可以赎回我当赎的……”（得4:6）。虽然那个亲属不愿意娶路得，但他并没有反对波阿斯，也没有阻碍路得与波阿斯的婚姻。这可能是如今在兄弟姐妹之间的关系中所失去的东西。自私在人的心里作祟，以至于有人故意毁掉一切，声称“如果我不能拥有，那么没人应该拥有。”人们倾向于囤积他们不使用的东西，在这个过程中，剥夺了别人使用它们的机会。人们还忽视了应有的礼貌，对他人的利益漠不关心，坚持占有对他人比对自己更有益的东西，比如给需要的人让座。

在人际关系中，许多年轻男女的自私在于，他们在没有结婚意图的情况下进入关系，并让其他人与他们建立联系，从而利用和伤害他们，同时阻止他们与其他人结婚，剥夺了他们在生活中的安全和幸福。“没有什么能更明显地显示出自私和庸俗的心态，比一个男人使自己深入一个年轻女性的感情，以至于阻止她接受其他人的追求，而他自己在心里权衡是否要娶她，且表现得如此犹豫不决，以至于虽然抱有期望，却没有明确承诺。所有年轻女性都应当警惕这些人。一个男人如果自爱如此之强，只关注自己的舒适和利益，不在乎他对自己声称关心的女性造成了什么痛苦，那他就不是真正爱这个女人。”

默想：自私的加增是我们处于末日的一个迹象。

祷告：天父，赐给我恩典，克服自私。

八月三十日，礼拜六
路得记四章1-10节
申命记二十五章7-10节

“……他哥哥的妻就要到那人
跟前，脱了他的鞋……”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7)

正在城门口进行的法律程序的记载被打断，为了解释该时期的一个习俗。这可能表明，即使在写路得记的时候，这样的习俗已不再实行了。这可以从“从前，在以色列中要定夺什么事”（得4:7）这句话中看出。这个习俗似乎与摩西律法中所规定的有关，但在实践中有所不同。在这个习俗中，不愿履行帮赎者职责的亲属要脱下鞋子交给波阿斯。而在摩西律法中，是寡妇脱掉那人的鞋子，并向他脸上吐唾沫。

“……以色列中都以此为证据”（得4:7）。这里描述的行为不仅在执行上与申命记中所记载的不同，其效果似乎也有所不同。在申命记中，它被描述为蔑视寡妇的行为，她以此责备拒绝娶她并为其弟兄兴起后代的男人。而在路得记中，当那个较近的亲属脱下鞋子并交给波阿斯时，这仿佛是在转让或放弃他赎回产业的权利，以及与此相关的娶路得的权利，特别是当那个亲属对波阿斯说：“你可以赎我所当赎的，我不能赎了”（得4:6）。对我们来说，可能不太清楚的地方是：既然这是一个不同时代和不同人物参与的习俗，那么鞋子在这一习俗中的意义是什么。在申命记第25章的情况下，鞋子是归寡妇的。然而，在这节经文中，鞋子归波阿斯所拥有，是否是赎回产业权利的的证据的象征？然而，作者确实指出，“以色列中都以此作为证据”。重要的是要强调摩西律法中给出的内容和这里发生的事情之间的区别。寡妇没有出现在城门口。尽管涉及到他们已故的兄弟及其寡妇，但这是两个兄弟之间的事。申命记中没有提到另一个亲属。在路得记中，路得去找波阿斯，并不知道还有另一个亲属，最终波阿斯获得了权利。

默想：玩忽职守带来耻辱，而尽职尽责则带来祝福。

祷告：天父，帮助我做一个负责任的人，管理好自己的生活。

八月三十一日，主日

路得记四章1-10节

罗马书八章25-30节

“……万事互相效力，
叫爱神的人的益处。”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8)

那个较近的亲属放弃了对拿俄米、她的产业和路得的所有权利和要求。神的护理之手不仅在将波阿斯和路得带在一起方面起了作用，还赋予波阿斯合法的权利和许可来迎娶路得。很多时候，那些恋爱中的人会与环境和人作斗争，将它们视为对他们表达爱意和结婚愿望的阻碍。但波阿斯不是这样。他没有试图规避任何合法和合理的要求。他积极地满足这些要求，它们为他服务，而不是阻碍他。

“……你自己买吧！于是将鞋脱下来了。”（得4:8）。那些相信神、祂的主权和祂的护理的人，必须相信万事互相效力。波阿斯曾向路得承诺，他会做她所请求的一切，然而他并不知道事情会如何发展。他知道那个较近的亲属将会接受责任或者拒绝它。波阿斯的愿望既不先于神的意愿，也不先于他对神律法和旨意的顺服。这是我们必须学的一个必要的教训，尤其是对于那些已经有了心仪的对象之人更是如此。在你眼中，他或她可能是最适合你的人，你可能想尽一切办法来与那个人结婚。但神对你和你未来的配偶有什么旨意呢？试图规避或对抗既定流程和程序的诱惑（特别是那些基于圣经教导和原则的程序），就是让你远离神及祂对你和你未来配偶的旨意的诱惑。

波阿斯通过顺从程序并积极地按照去行（而不是对抗合法原则和法律程序），获得了赎回拿俄米的产业和迎娶路得的合法权利。他没有无视法律，随心所欲。他服从律法，愿意接受任何的结果。他顺服神的引领，而神的护理之工也为他效力。

默想：没有人能抗拒神的旨意。

祷告：天父，赐给我恩典和智慧，寻求并遵循祂的旨意。

九月一日，礼拜一

路得记四章1-10节

马太福音十六章14-26节

“……凡为我丧掉生命的，
必得着生命。”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9)

那个至近的亲属害怕“有碍”于他的产业，但波阿斯却不怕。当波阿斯有机会赎回以利米勒的财产并娶路得为妻时，他没有犹豫，既没有讨价还价，也没有要求任何的特权。当他正式宣布自己满足条件时，他召聚了长老和众民来作见证，就是那个至近的亲属拒绝了，他接受了对方脱下的鞋。

“……你们今日作见证……”（得4:9-10）。这句话重复出现了两次，分别在第9节和第10节末尾。作为一个善良的人，波阿斯不光展现出仁慈和慷慨的美德，在判决的过程中，他还小心谨慎地维护自己的事业和声誉。许多善良之人因为陷入非法和无保证的交易而丧失了自己的声誉和财产。在生活中，难免遇到骗子和那些企图利用他人的仁慈和慷慨的人。还有一些人图谋玷污别人的声誉和美名。鉴于此，在与人交往中的谨慎对每个人都是至关重要的。对于交易的参与者而言，光明正大、公开的交易是安全的，而秘密和暗中的交易则是一个陷阱。波阿斯的品格和付出之所以得到认可，是因为这一切都是在见证者在场的情况下完成的。没有什么可以被歪曲或否认。

“……凡属以利米勒和基连，玛伦的，我都从拿俄米手中置买了……”（得4:9）。波阿斯的声明非常发人深省，尤其是在另一个更近的亲属已经拒绝的情况下。他给出的理由是为了保护他自己的产业，而他们所谈论的是已故弟兄的产业。诗篇39:6将人的一生描述为一场梦，在这场梦中，人会积累财产，但却无法控制自己死后这些财产会落入谁的手中。另一方面，波阿斯似乎正在做一些被认为浪费和危及他自己产业的事情，但却传递了他已故兄弟的血脉和名字。他所做的选择是正确的。

默想：（读诗篇39:6节。）

祷告：父啊，在我与人交往时，请赐我恩典和谨慎。

九月二日，礼拜二

路得记四章1-10节

箴言三十一章10-31节

“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
她的价值远胜过珍珠。”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10)

波阿斯在见证者的面前作出声明，公开承认并确认摩押女子路得为他的妻子。他并不羞耻于提及她的姓名或她的血统。而且，娶她并不违背神的律法。这并非是与不信者共负一轭，因为他清楚地知道，路得已经信靠耶和華，并在耶和華的翅膀下寻求庇护。这段婚姻也受到了收继婚姻规定的认可。

“……娶了玛伦的妻摩押女子路得为妻……”（得4:10）。该声明是一个接受责任的声明。这也是人生原则和属灵价值的宣言。他的勇气和信心，并不是基于当时他自己和路得都未知的未来，而是基于对神的话语和律法所启示的旨意的服从。任何婚姻的结局都是未知的，没有人在结婚时决心让自己和配偶的生活成为一场噩梦。但无数希望已破灭，离婚率的上升表明着未来的不确定性。因此，在选择配偶以及获得和正式缔结婚姻的过程中，必须将勇气和信心与属灵原则和价值观相结合。波阿斯满有信心，因为他考虑过属灵的价值，并且他已经遵行了神的律法的指示。

赎买路得为妻也表明了波阿斯对她的重视。正如箴言所说，才德的妇人的价值“远胜过珍珠”（箴31:10）。在路得记3:11，波阿斯就已经称路得为一位贤德的女子，并据此同意去做她所要求的一切。为满足律法的所有要求，他所做的一切和花费的一切，都不会因所娶的女子的价值而后悔。“艳丽是虚假的。美容是虚浮的。惟敬畏耶和華的妇女，必得称赞”（箴31:30）。波阿斯找到了这样一个女子，很欢喜地履行了所有的责任。

默想：美德加添人生的价值。追求美德永不会带来损失。

祷告：天父，愿我永远被祢的话语指引。

九月三日，礼拜三

路得记四章1-10节

以弗所书五章21-29节

“又当存敬畏基督的心，
彼此顺服。”

神的护理、关系和婚姻 (11)

婚姻需要承担很多东西。波阿斯在做出选择时，不仅考虑了路得的品格和美德，也考虑了他自己所要承受的负担和责任。从路得记第二章开始，波阿斯在与路得的互动中，就多次承认她的美德和属灵，这是婚姻中的一个重要的考虑因素。在路得记第四章，他公开宣告并承认自己的责任，因为他承担了作为亲属帮赎者的职责。

“……好在死人的产业上存留他的名……”（得4:10）。进入一段关系的男人若没有准备好承担这段关系所带来的责任和义务，他就会让自己陷入悲惨和痛苦。虽然波阿斯有机会娶他所尊敬的路得为妻，但他也知道在神面前他有自己的责任。虽然波阿斯期待与路得一起过上幸福的生活，但他的个人幸福并不是他与路得结婚的唯一因素或动机，他也不是为了将属于以利米勒的财产增加到自己身上而积累财富。他让见证者知道，他清楚知晓神的律法所赋予他的责任和义务，他愿意完成神为他设定的一切，因为他是作为亲属的帮赎者。

许多挣扎的婚姻和摇摇欲坠的关系都有一个共同的标志性因素：配偶没有尽其本分，且在配偶尽其本分之前，另一方也没有准备好去承担当尽的本分。在许多辅导的环节中常见的抱怨是：“他不爱我，怎么指望我顺服他？让他先来爱我，然后我才会顺服。”而其配偶则会回答：“你怎么去爱一个不尊重你的人？如果她想让我爱她，那么她就应该尊重我、顺服我。”当波阿斯在长老面前讲话时，他并没有谈到路得应做什么，而是表明了他所承担的责任，并谈到他会尽职的决心。

默想：当我相信神的话时，我就会专注于自己的职责。

祷告：父啊，请赐我恩典，让我以祢的话语来评估自己。

九月四日，礼拜四

路得记四章1-10节

希伯来书十一章1-13节

“……你们今日作见证……”

信心的把握

鉴于人生的不确定性和人的脆弱，波阿斯说话时的勇气和信心是令人惊异的。我们制定计划和怀揣梦想，只是为了在不可预见和不可避免的情况下，在生活中做出调整或作出改变；或者在由于人的失败或软弱而导致我们的计划和梦想不切实际或不可能实现时，我们完全将其放弃，并重新制定新的计划。

“……你们今日作见证……”（得4:10）。当考虑到神关于婚姻、关系以及个人在其中的角色和责任时的计划、话语和原则时，我们就会意识到没有任何角色和责任的本身是排他的或自我成就的，婚姻不能通过配偶一方的单独承诺和努力而建立。圣经中关于家庭成员角色的教导，无论是针对丈夫、妻子、父母还是子女，都表明他们是互补的角色。任何一方都不可或缺，当对方同样努力时，另一方才可以更好、更轻松地做工，并同时结出更多的果子。当丈夫爱意满满时，妻子更容易顺服，反之亦然。因此，正如波阿斯谈到他作为亲属的帮赎者的角色时所说：“……娶了玛伦的妻摩押女子路得为妻，好在死人的产业上存留他的名，免得他的名在本族本乡灭没……”（得4:10），人们可能会问：“你如何确定自己会完成所打算做的事情？一切都取决于你吗？”然而，波阿斯是凭信心说话。他的角色是遵行神的旨意，履行神赋予他的责任，而神会成就祂的话语并完成祂的计划。波阿斯相信神会成就祂自己的话，因此他的职责就是专注于顺服神、并遵行神在祂话语中的指示。正如他在禾场上对路得所说的：“……倘若（他）不肯（为你尽亲属的本分），……我必为你尽了本分……”（得3:13），那就是顺服神的旨意。在路得记4:10，波阿斯的重点是神在祂的话语中所规定的至近的亲属所要做的事，那就是委身和信心。他被赋予了帮赎的权利，所以他这样做是合乎神的旨意的。

默想：信心的把握是通过负责任的顺服来表现出来的。

祷告：父啊，请赐我恩典，让我能够辨别并遵行祢的旨意。

九月五日，礼拜五
路得记四章11-22节
玛拉基书二章13-16节

“……耶和華在你和你幼年所娶
的妻中間作見證……”

家庭的祝福 (1)

路得记的最后一段向我们展示了不仅要合法地进入婚姻，且要公开地进入婚姻的必要性。基督徒的婚礼在教会举行，并有神的子民作为见证人在场。那天早上，波阿斯在城门口召集众人，并向他们陈说了一件在现今时代被许多人认为是私人的事情，因为这事只关系到波阿斯、路得和那个至近亲属的生活。这事似乎是一个家庭问题。

“在城门坐着的众民和长老都说，我们作见证……”（得4:11）。在路得记第四章的前半部分，只有波阿斯和那个至近的亲属在说话。第11节以“城門里的众百姓和長老”的回应开始。回看前文，根据第2节，波阿斯只召集并选出了“本城的十位長老”。因此，这必定意味着，当事情得以解决时，聚集的人比事情刚开始时聚集的人还要多。公众对某些事情的知晓会使人在交往时更加谨慎。与所有权为大众知晓的情况相比，当所有权未知时，人们在购买土地或财产时可能更容易受骗。同样，秘密订婚或求婚也为放纵的生活留下了余地，如果不知道一个人已经处于婚恋关系中，那这个人就可能有多個伴侶。波阿斯在必要时采取了谨慎的态度，他说：“……不可使人知道有女子到场上来”（得3:14），但也是在必要之时，他将这件事公开摆在了長老和百姓們的面前。从那时起，波阿斯拥有以利米勒的财产以及他与路得的婚姻的合法性就是公开确定的，不会受到质疑，因为有见证人可以证明他行事正直，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合法的。正直是通过人做事的过程和步骤来实现和建立的。决心去做合法和正确的事，并以智慧和谨慎让那些需要参与的人参与进来，有助于建立一个人的正直。

默想：（读箴言10:9节。）

祷告：天父，求祢使我正直地行事为人。

九月六日，礼拜六

路得记四章1-10节

希伯来书十一章1-13节

“……你们今日作见证……”

家庭的祝福 (2)

律法的程序、拿俄米的财产权利以及路得的婚姻问题，以一份声明结束，见证人确认并承认了波阿斯的声明，并宣布了对波阿斯与路得的收继婚姻的祝福。在场的人和关注那天早上议程的人的评价是，波阿斯做了合法且正确的事。他们为他的祝福表明了这一点。

“……愿耶和華使进你家的这女子，像建立以色列家的拉结、利亚二人一样……”（得4:11）。在路得记1:19，当拿俄米回归时，一些知道以利米勒家族历史的人，可能因为两个寡妇的出现而为这一血脉的终结而哀伤。但是，当那天的议程在城门口结束时，随着那天早上事态的发展，他们有了喜乐和希望。已经终结的血脉，现在似乎有了新的开始。他们看见了希望升起，就祈求耶和華的祝福。他们祈求耶和華使路得多结果子、子女众多。基督徒的婚礼是一个公开的活动，不仅是为了见证和法律要求，也是为了属灵的祝福。

公众见证是婚姻程序的一部分，目的是证明婚姻的合法性和“正确性”。因此，在婚礼仪式进行期间，任何可能“有正当理由或反对”的人都被呼吁在婚礼开始前出面去阻止该婚姻。如果没有人公开发言，他将被要求“从今以后，永远保持沉默”。这意味着基督的身体对男女结合的认可是必要且必不可少的。这也意味着，一对情侣如果任性顽固，无视教会、敬虔属灵的长老和父母的劝告而结婚的话，他们就会失去对婚姻的祝福和属灵的支持，而这些在困难时期可以支撑他们的婚姻。

默想：当我们遵守誓言时，属神的见证人会支持我们。

祷告：天父，请赐予我们团契，以坚固我们的家庭。

九月七日，主日

路得记四章11-22节

利未记二十六章1-13节

“……我要眷顾你们，
使你们生养众多……”

家庭的祝福 (3)

基督徒的婚礼是一个公开的活动，不仅是为了见证和法律要求，也是为了属灵上的祝福。在人生风暴中，在场的见证人不仅可以藉着祷告、团契、劝勉和提醒为婚姻提供正面的见证和支撑，还在婚礼期间和之后的过程中为婚姻提供属灵的祝福和支持。

“……愿耶和華使进你家的这女子，像建立以色列家的拉结，利亚二人一样……”（得4:11）。婚礼上的祝福祷告，会众同心合意地齐声说阿们，不仅给新婚夫妇带来鼓励，也为他们提供了一个平台，让他们对自己的义务、角色、职责和誓言负责。

基督徒婚礼中公众见证的第二个价值是它所赋予的祝福。这些祝福是基于神的话语和应许，以及接受祝福之人的见证和榜样。长老们在祝福中提到了他们的历史和神的话语，祈求主耶和華祝福路得，使她“像拉结和利亚”。拉结和利亚都在不同的时期被耶和華“顾念”，并蒙祝福怀孕生子。关于利亚，圣经记载，“神应允了利亚，她就怀孕，给雅各生了第五个儿子。”（创30:17）而关于拉结，圣经也记载，“神顾念拉结，应允了她，使她能生育”（创30:22）。对于她们两人而言，见证很明显：“儿女是耶和華所赐的产业。所怀的胎是他所给的赏赐”（诗127:3）。利亚和拉结是以色列人的母亲，不是靠权力、能力或本性，而是靠耶和華的祝福。诗篇说，所怀的胎是祂的赏赐，正如雅各所承认的：“这些孩子是神施恩给你的仆人的”（创33:5）。在此先提到了拉结，很可能是因为她的坟墓就在他们那里（创35:19）。

默想：基督徒的见证伴随着对家庭的祝福。

祷告：天父，请赐给我们一个牢固地建造在救主之上的家！

家庭的祝福 (4)

基督徒的婚礼是一个公开的活动。在其中，既有对新婚夫妇的祝福见证，也有新婚夫妇的委身宣誓。若没有对婚姻的委身，任何人都无法寻到并享受婚姻的祝福。来自教会大家庭的祷告、劝勉和支持有助于承诺的持守。

“……建立以色列家的……二人……”（得4:11）。波阿斯的本意是“……在死人的产业上存留他的名……”（得4:10），众人所宣告的祝福也与之相对应，即他的妻子路得能够像那二位“建立以色列家”的妇人一样。利亚和拉结为雅各生了十二个儿子，他们后来成为了以色列的十二个支派。他们为后来居住在这片土地上的百姓们立下了根基。正如神使用了他们并祝福了他们一样，他们也祈求神也这样对待路得。善行、敬虔和周济的行为都会得到回报。当波阿斯做出选择时，他的弟兄和至近的亲属都认为会有碍于他的产业，但神并没有让他的产业受损害，反而建立了他的产业。神在其旨意的运作中制定了奖励敬虔和善行的原则。同样，婚姻和其他的基督徒关系会因自私而被破坏，也会因无私而受到祝福。

“……你要在以法他行正事，在伯利恒有名”（得4:11）。祝福以“耶和華使……这女子……”开始。然后到波阿斯本人。波阿斯渴望神的旨意和计划的实现，并按照神所吩咐的为以利米勒留名。对他来说，祝福就是让他在公义中兴盛。正如诗篇作者所说：“他们栽于耶和華的殿中，发旺在我们神的院里。他们年老的时候，仍要结果子。要满了汁浆而常发青”（诗92:13-14），所以长老们祝愿波阿斯在恩典、安慰和福气上多多加添，使他能够成就大事，并且力量和热情不减少，为耶和華结出许多果子。

默想：（读箴言10:22节。）

祷告：哦，天父，求祢成为我家里的满足和喜乐。

家庭的祝福 (5)

基督徒的婚礼和宣誓不仅仅是一个形式。婚礼和宣誓都必须以非常严肃的态度进行。当一个人选择举行基督徒式的婚礼并宣读婚礼誓言时，必须怀着过基督徒生活并建立敬虔家庭的意图和目的！随后的祝福，以及为基督徒家庭所预备的福分，并不是在经历并举行了基督徒式的婚礼就能自动获得的。相反，这些祝福被赐予那些寻求并积极追求敬虔基督徒生活的人。

“使你的家像……法勒斯的家一般。”（得4:12）。波阿斯曾提到以利米勒的名字和血脉，众人对波阿斯的祝福就提及了他的家。正如大卫坐在自己的宫中，立志为耶和華建造殿宇一样，波阿斯也在城门口对长老们讲话，立志为死人留下后裔。与邪恶的珥和拒绝给他的弟兄留后的俄南（他们都被耶和華所杀）不同，波阿斯心甘情愿地承担起至亲帮赎者的责任，并因此而蒙福。

“像法勒斯的家一般”的祝福包括荣誉和尊严，以及人数增加和生养众多。犹大所生的五个儿子中，有两个因自己的恶而死在耶和華手中。这意味着整个犹大支派的祖先都可以追溯到示拉、法勒斯或谢拉（创46:12）。我们对法勒斯的家知之甚少，有记录的、已知的信息主要是基于他出生的情况。与路得的情况类似，他玛丧偶，没有儿子，等候成为收继婚姻中的新娘。但由于犹大最小的儿子示拉当时太年幼，他玛被送回了父家，犹大承诺等示拉长大后让他迎娶他玛，但犹大并不打算履行这一承诺。他玛从犹大怀孕，并生下了双胞胎男孩。当生产的时候，法勒斯的兄弟把手收回去，法勒斯就首先出来了（创38:29），并由此在他弟兄谢拉之先获得了长子的名分。

默想：“若道路清晰，我就歌唱；若道路难行，我就祈祷。”

祷告：天父啊，垂顾我们这一群需要祢的罪人。

家庭的祝福 (6)

关于波阿斯和路得的关系，并不是空洞的承诺、甜蜜的谎言、仓促的言语、出于无心或错误意图的情感。在这个时代，“恋人”之间的关系和言语，很多时候为悦耳的谎言，或者将被遗忘、无法兑现的承诺。但波阿斯和路得的情况却并非如此。

“于是，波阿斯娶了路得为妻……”（得4:13）。波阿斯的目的是所说的话并不是出于情感的驱使，也不是为了方便而说。当波阿斯提出代表路得与长老们讨论这件事时，他一大早就去做了。他说如果另外一位至近的亲属不肯接受的话，他就会去做。他遵守了诺言，娶了路得为妻。毫无疑问，如果那位至近的亲属愿意承担责任的话，那么波阿斯就会像他对路得所说的那样，让那人赎回她和拿俄米的产业。许多婚姻变得困难、家庭变得不幸福，是因为恋爱期间藉著言语和承诺所描绘的画面是轻率而空洞的。我们用自己都不打算记住的话语和不打算遵守的承诺来追求和“说服”彼此。然而，那些被说服的一方会记住这一切。

许下的诺言一定要兑现。兑现时心中一定要愉悦、甘愿、欢喜。所以，无论是在恋爱的过程中，还是在婚礼的过程中，我们的言语一定要严肃、深思、慎重。我们必须怀着要实现这些目标的意图和目的去说，而不仅仅是说出我们所知的对方对我们的期望，即使我们的本意并非如此。“无论好与坏”、“健康与疾病”、“富足与贫穷”、“至死不渝”，这些都并非只是听上去美好、有诗意的甜言蜜语，也不是为了一场精彩的公开表演。这些话语应当是出于决心和意志，不仅是为了听的人或为了那个时刻而说，也是为了见证而说，更是我们渴望对其负责的话语。

默想：婚姻的誓言不是空洞的承诺。

祷告：（读诗篇19:12-14节。）

九月十一日， 礼拜四

路得记四章11-22节

彼得前书三章9-12节

“我耶和華應許你，
必為你建立家室。”

家庭的祝福 (7)

祷告也不应被视为是一种形式。在祷告中，我们与神交通，神垂听并乐意回应我们的祷告。个人私密的祷告，以及集体公开的祷告，都对个人家庭生活有着无限的价值。正如波阿斯对路得、长老和百姓所说的话并不是空洞的应许，长老们对波阿斯和路得的祝福的话也不是空洞的祝福。

“耶和華使她懷孕生了一個兒子。” (得4:13)。给波阿斯和路得的祝福和祷告是奉耶和華的名而求的。祂的名并没有被徒然地提及。在十诫中，神吩咐人不可妄称祂的名。路得所感到的必是何等的喜乐，特必是他人无法想象的。她曾是一个妻子，她的丈夫已去世，当她和拿俄米一起来到犹大伯利恒时，所呈现出的景象是惨淡无望的。她来的时候没有抱任何幻想，只是信靠神。后来，她又嫁给了一个敬畏神的男人。“耶和華使她懷孕。”她会首次成为母亲，因为收继婚姻的规定适用于没有寡妇没有孩子的情况。

此处所呈现的是令人鼓舞的景象。这样的景象鼓励我们去祷告。这也意味着我们有祷告的特权。无论过去的经历如何，我们都可以带着单单基于神的属性和祂的话语的信心来到神面前，因为神恩慈地为有需要的人提供帮助。这也鼓励我们去顺服。这一景象向我们展示神的确会尊荣对祂话语中所启示的旨意的顺服和委身。在第3章的末尾，记录着拿俄米当天早上对路得所说的话（“女儿啊，你只管安坐等候，看这事怎样成就，因为那人今日不办成这事必不休息。”），这些都实现了，波阿斯的心愿蒙了应允，长老们的祷告也得到了回应。

默想：（读约翰一书5:14-15节。）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相信祢所愿意的一切都是良善的。

九月十二日， 礼拜五

路得记四章11-22节

申命记六章17-25节

“……要敬畏耶和华我们的神，使我们常得好处，蒙他保全我们的生命……”

家庭的祝福 (8)

神一直在工作，即便人没有看到祂的手在工作，也没有理解祂的旨意的运作。不管眼前事件的性质如何，从肉眼看是怎样的境况，神都在工作，以实现祂的主权和神圣的旨意。来自生活环境的教训就是以色列儿童们的神学课程。藉着这些，以色列人将神的主权、信实、怜悯、大能、良善、公平和其他属性教导给他们的孩子。

“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因为今日没有撇下你使你无至近的亲属”（得4:14）。波阿斯和路得生了一个儿子，伯利恒的妇女就来到拿俄米的面前。在一开始时，如路得记1:11所记，拿俄米问路得：“为何要跟我去呢？我还能生子作你们的丈夫吗？”她们离开摩押前往伯利恒，当进入伯利恒时，拿俄米回答了一个问题：“这是拿俄米吗？”路得记1:20中给出的答案是：“不要叫我拿俄米（拿俄米就是甜的意思），要叫我玛拉（玛拉就是苦的意思），因为全能者使我受了大苦。”然后藉着神之手，她们对神的作为有了更清晰的认识。此时妇女们对她说：“耶和华……今日没有撇下你使你无至近的亲属。”这是一种欢喜快乐的回应。路得儿子的出生给所有人带来了欢喜快乐。

我们还学到另一个功课，就是基督在约翰福音第16章中教给门徒的，是从妇女分娩时的本性和状态中得出的教训，向我们展示了人的本性。当始祖堕落时，神对夏娃说：“我必多多加增你怀胎的苦楚，你生产儿女必多受苦楚”（创3:16）。基督接着说：“既生了孩子，就不再纪念那苦楚，因为欢喜世上生了一个人”（约16:21）。拿俄米的悲伤全都被忘记了，因为神的恩典和怜悯清楚地显明了。过去不会改变，历史已成定局，但神的清晰可见的恩典使看似毫无意义的事情变得有意义。

默想：基督徒的见证就像黑暗中所需的光。

祷告：痛苦可能会蒙蔽我的双眼，但请赐予我祢的恩典之光。

九月十三日，礼拜六

路得记四章11-22节

历代志上十六章23-34节

“应当称谢耶和华。因他本为善，
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家庭的祝福 (9)

神的众多属性之一就是祂的良善。如今，“神永远都是良善的”这句话在许多圈子里被广泛使用。虽然当人读完路得记并思考神的旨意时，神的良善就变得越来越清晰可见，但正是在这一节中，我们发现城中的妇人们为此而向拿俄米公开宣告。当拿俄米归来时，她们曾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而当路得生下一个儿子时，她们又表现出了同样的兴趣。

“妇人们对拿俄米说，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得4:14）。她们向拿俄米传递的信息是对神的感谢和感激。路得的故事，直到最后一幕，都一直集中在人的作为上。而人的作为一直处于神的主权的保护之下。从路得出去拾取麦穗，到拿俄米指示她去打谷场；从波阿斯出去到田里，到波阿斯把老人们召聚到城门口。看似随机的行为，现在都清楚地表明，有一只看不见的手一直在作工。当神之手变得清晰可见时，妇人们的反应是“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无论人做出怎样的努力和进步，无论我们的行动带来什么喜乐和结果，无论我们达到什么目的和效果，一切赞美和荣耀都必须归给耶和华。妇人们明白这一点，她们的反应不是：“你很幸运，你的儿子娶了路得”，或是“你很幸运，有一个像路得这样的儿媳，又有一个像波阿斯这样的至近的亲属。”她们没有将任何事情归因于拿俄米周围的事和人，而是理所当然地将一切都直接归因于耶和华，因祂乐意用这些人和事来荣耀祂自己。路得的勤劳、波阿斯的善意、拿俄米的劝告，或任何其他人所扮演的其他角色，都应在神的良善之下进行考虑和评价，并且都是赞美神的良善的理由。当至近的那个亲属放弃了他的权利时，神仍然在作工。愿我们也学习用超越的眼光去看神所使用的人，信靠神对我们永不止息、永不更改的良善。

默想：（读耶利米书9:23-24节。）

祷告：天父，请赦免我将关注点放在人的身上。请帮助我将目光转向耶稣。

九月十四日，主日
路得记四章11-22节
箴言二十章5-12节

“人多述说自己的仁慈。
但忠信人谁能遇着呢？”

家庭的祝福 (10)

很多时候，我们自称敬虔，但遗憾的是，我们未能表现出真正的虔敬。我们宣扬自己的信心，但却没有将其表现出来。雅各在他的书信中阐述了信仰的实用性，并指出听而不行的人是自欺欺人。口头承诺与实际行动的一致性是非常必要的，但却是非常罕见的。我们常常挣扎于将言语中所说的付诸行动，但这就是基督教的本质，正如使徒所说的：“小子们哪，我们相爱，不要只在言语和舌头上。总要在行为和诚实上”（约一3:18）。作为一个行事正直的人，波阿斯再次蒙福，并且“他的子孙，是有福的。”

“……愿这孩子以色列中得名声”（得4:14）。波阿斯的高尚行为使他成为虔敬、善意、仁慈和无私的典范。但事情并没有就此结束，因为路得给拿俄米生了一个儿子，他将继承以利米勒（拿俄米的丈夫）的名和产业。正是这个孩子的出生把妇人们带到了拿俄米身边。这个孩子将会变得如何？他的一生中将会成就什么？许多孩子从小就承接了父母的抱负和梦想，即便他们自己并不知道这些。波阿斯的这个儿子是为玛伦的名而抚养长大的，因此，从法律上讲，他将是拿俄米的孙子，尽管拿俄米并不是波阿斯家族的直接成员。一旦成年，这个孩子就将会承担起以利米勒的责任和延续他的名（许多人都曾以为他的名即将从以色列人中消失）。但这一切，这个孩子并不知晓。

妇女们的祷告是孩子能得名声，这也是所有父母为孩子所祈祷的内容。在这样的祷告中，很少有人会认为成功和名声是通过敬虔、正直和其他属灵美德来实现的。俄备得这个孩子将成为一家之主，对他的抚养需要让他为此作准备。当我们对孩子有梦想和期望时，我们必须确保他们是敬虔和属灵的孩子。

默想：（读箴言22:6节。）

祷告：请赐予我们智慧，帮助我们在属灵上预备我们的孩子来面对人生。

家庭的祝福 (11)

圣经明确规定了家庭中不同成员的角色和职责。父母对孩子所扮演的角色是神藉著祂的话语所命令的。孩子对父母也承担一些角色，尤其是当孩子长大而父母变老时。当妇人们前来称颂耶和華时，她们确实留意并观察到拿俄米需要特殊的帮助，并且她们认为这个孩子就是提供此帮助的人。

“他必提起你的精神，奉养你的老……”（得4:15）。从这个孩子的出生中，妇人们预见到了拿俄米的稳妥的未来。未来的不确定性可能曾给拿俄米带来了痛苦，并让她用玛拉这个名字来称呼自己。当她吩咐儿媳们离开她时，她的话语中充满了绝望。她说：“即或说，我还有指望……可以生子……因为耶和華伸手攻击我。”然而，路得嫁人了，拿俄米也有了一个孙子。有一个人可以奉养拿俄米的晚年，可以承担对她的责任，正如保罗通过提摩太所教导给教会的那样——“在自己家中学着行孝，报答亲恩”。这不仅仅是出于仁慈，而是在做正确之事和分内之事。他被生出、训练、抚养、教育和长大，从一个无助的孩子成长为一个成熟、负责和坚强的成年人。因此，他必须愿意承担照顾年迈父母的责任，他们已经耗尽并失去了生命的精力和活力，并需要依赖他人，需要他人的协助和帮助。

妇人们如此对拿俄米说话，安慰她，以合宜和体面的方式给她祝福。或者是根据保罗告诉罗马信徒的“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

默想：神的话语看重孩子对父母的孝敬。

祷告：天父，愿我能在父母年迈时赡养他们。

九月十六日，礼拜二

路得记四章11-22节

箴言一章8-10节

“……有我不比十个儿子还好吗？”

家庭的祝福 (12)

老年时期对任何人而言都是一段艰难的时期。在这一段时期中，人会回顾过去的生活，反思自己的过往。一个人曾经拥有的力量和能力现在不复存在了，生活中曾经所做的选择和所犯的错误的后果此时更加清晰，并且已成定局，无法改变。甚至所罗门在谈到老年时也告诉我们“……就是你说，我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传12:1），进一步对老年时的生活进行了生动的描述。

“……是爱慕你的那儿妇所生的，有这儿妇比有七个儿子还好。”（得4:15）。拿俄米之所以能在未来的日子里受安慰并确信自己的保障，与对她所说的安慰和喜乐的话有关。其原因都是与关系相关的：第一个是与路得的当前和持续的关系，第二个是这个孩子的出生及其带来的关系所带来的预期的喜乐和舒缓。然而，正如妇人们所言，这两者并不相互排斥，而是有着内在的联系。拿俄米的未来是藉著她与路得的关系而得着保障的，这并不是新鲜的事。在路得记第2章，波阿斯在早些时候就已陈明过这一点。很明显，路得爱她的婆婆，从她选择离开家乡陪在婆婆身边就可以看出。同样明显的是，路得以她的实际行动去爱她的婆婆，她主动出去拾穗以获取她们二人的食物。最后，显而易见的，路得爱她的婆婆，她们之间的关系是公开和诚实的，她尊重和服从自己的婆婆，不向她隐瞒事情，并听取拿俄米的建议和忠告。因此，“爱慕你的那儿妇”是一个极其准确的称谓，那些知道拿俄米与路得关系的人可以作证。这确实是对路得的高度赞扬（这是每个孩子都渴望的见证），特别是鉴于路得的儿子出生时城里的妇人们来看望拿俄米时所说的话。外人会如何评价我们和父母的关系？我们是如何对待自己的父母的？

默想：神的护理使我们成为自己父母的儿女。

祷告：（祷告我们能以正确的方式生活，赡养年老的父母。）

九月十七日，礼拜三

路得记四章11-22节

撒母耳记上一章1-10节

“孩童的动作……都显明他的本性。”

家庭的祝福 (13)

人际关系可以是生活中喜乐或痛苦的重要来源。在拿俄米和路得拥有过的关系中，喜乐和痛苦她们都经历了，并且是完整地经历了。她们共同经历了失去亲人的悲伤、寡妇生活的艰辛、为温饱而辛苦工作的劳苦等等。关系也是由生活中的事件（无论是好还是坏）的总和决定的。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中，婆媳关系很多时候是很难维持的。

“……是爱慕你的那儿妇……有这儿妇比有七个儿子还好。”（得4:15）。前来看望拿俄米的妇人们发表了她们对拿俄米与其儿媳关系的评价和看法，并以此安慰了拿俄米。这一评价是为了安慰和鼓励拿俄米，也适合那个喜乐的時刻。妇人们不仅告诉拿俄米她和路得之间有明显的爱，还藉著“比有七个儿子还好”这句话告诉拿俄米路得的价值。

以利加拿在他的妻子哈拿最艰难、最痛苦的时候，也用了类似的话语试图去安慰她。哈拿的处境很艰难，因为在他们去示罗献祭时，以利加拿想要给她双份的祭物，而这可能进一步加剧了毗尼拿对哈拿的嘲弄，以致哈拿备受折磨甚至吃不下饭。当以利加拿想知道他的妻子为何悲伤时，他向其保证自己的爱，并安慰她说：“有我不比十个儿子还好吗？”（撒上1:8）。哈拿在那段关系中经历的痛苦、悲伤和压力，他人只能想象其中的一二，尤其是鉴于在当时的社会中生育的重要性，以及对不能生育之人的看法。这样的境况似乎与拿俄米和路得的情况有些相似，因为这两个寡妇失去了她们的丈夫，也没有孩子。在诗篇中，儿女被比作一个勇士手中的箭。即便在哈拿的颂歌中，她也说：“不生育的，生了七个儿子”，而当时她只有一个儿子。

默想：（读约翰一书4:8节。）

祷告：（读诗篇119:76节。）

九月十八日， 礼拜四

路得记四章11-22节

出埃及记二章1-10节

“……妇人就抱了孩子去奶他。”

家庭的祝福 (14)

路得给予了拿俄米何等的尊荣。当读到这段内容时，我们可以看到人们的注意力并没有集中在生下了男婴的母亲（路得）身上。前来拜访拿俄米的妇人们祝福了拿俄米，并谈到了这个孩子和拿俄米。拿俄米有一个路得这样的儿媳，以及一个波阿斯这样的至近的亲属，这对拿俄米而言是何等的祝福！因为他们是持定耶和華和祂话语的人。他们对神的话语的忠诚和顺服再次使拿俄米充满了希望和喜乐。

“拿俄米就把孩子抱在怀中，作他的养母。”（得4:16）。在圣经中（旧约和新约）中，都提到了养母和喂养的关系。从撒拉年老时哺养以撒（创21:7-8）到约基别为法老的女儿哺乳摩西（出2:8-9），孩子们要么由他们亲生的母亲要么由指定的乳母哺育他们。哺养是坚固且牢不可破的爱的关系的基础，正如神自己（赛49:15）以及保罗对帖撒罗尼迦人（帖前2:7-8）所使用的比喻中的那种关系。一个儿子的出生，带来了家庭兴旺的前景。拿俄米承担了抚养孩子的责任。她并不认为那是一种负担，或者某种形式的麻烦。对拿俄米来说，这个孩子“必提起你的精神，奉养你的老”，但是为了让孩子们能够履行神所赋予他的职责，他必须首先在对神的敬畏和训诫中被养育。

从拿俄米那里，我们学到了负责任的养育方式所带来的祝福和喜乐。若对孩子有期望，希望孩子长大后成为有责任感的人，父母就必须承担起责任，履行义务，与孩子建立良好的关系。当我们的孩子在我们的照顾之下，若我们希望并期待当我们年老时，他们会变得成熟并“先在自己家中学着行孝，报答亲恩”的话，我们就应该“教养孩童，使他走当行的道”。

默想：（读申命记6:5-9节。）

祷告：天父，请赐予我们教导孩子行在祢真理中的喜乐。

九月十九日，礼拜五

路得记四章11-22节

路加福音一章57-66节

“……这个孩子将来怎么样呢？”

大卫王的家谱 (1)

路得记的结局部分是对大卫王的家谱的介绍。拿俄米负责照顾和养育路得和波阿斯所生的儿子，而前来探访并与她一起赞美神的妇人们则负责为孩子命名。整本圣经中，给孩子起名字是一个盛行的习惯，有些名字的含义表达了孩子所承载的父母的希望。

“邻舍的妇人给孩子起名……”（得4:17）。孩子的出生将家人、朋友和邻居聚在一起。也许就像约翰出生时一样，邻居和朋友们在孩子受割礼时聚集在一起。约翰出生时，邻居和朋友们聚在一起，主动地给孩子取了个名字，可能是因为他的父亲当时变哑了，无法说话。在这里，妇女们也承担了给孩子取名字的责任，但没有给出她们选择如此做的原因。

当你通读整本圣经（旧约和新约）时，会发现名字的意义是准确无误的，无论是给孩子命名还是给地方命名。从亚当和夏娃给孩子们起名表达他们的希望，到罗得的女儿们逃离所多玛之后为她们儿子们起名表达她们的疑惑。名字不断提醒人们生活中的环境和具体事件，从创世记29:32-30:24中利亚和拉结给她们为雅各所生的儿子们起的名字，就可以看出这一点。所起的名字也可能是根据外表，例如以扫的名字就是根据他出生时的样貌（创25:25），或者法勒斯和谢拉的名字是根据他们出生时的境况。还有一些名字是神亲自赐下的，例如以撒、施洗约翰和耶稣基督。这同样适用于给地方的命名，例如，在创世记22:14，亚伯拉罕给他献祭的地方命名；或者雅各在逃离以扫时和与家人返回时，给遇见神的地方的命名。

默想：名字很重要，必须明智地选择。

祷告：天父，请赐我们智慧去选择有意义的名字。

九月二十日，礼拜六

路得记四章11-22节

历代志上二章9-17节

“波阿斯生俄备得。俄备得生耶西。”

大卫王的家谱 (2)

路得记的结尾部分带出几个问题，因为这个故事似乎是关于路得和波阿斯的家人的。然而，在结尾处，它似乎又是关于拿俄米的。这段故事以给孩子的命名而结束，没有任何信息表明孩子过着什么样的生活，或者他对拿俄米的生活有什么影响。拿俄米的生命是否因为孩子而重焕生机了呢？正如哈拿在生下撒母耳并让他在会幕中侍奉主一样，在拿俄米去养育这个孩子之后，路得还有其他孩子吗？

“……拿俄米得孩子了，就给孩子起名叫俄备得……”（得4:17）。

虽然这里没有说明妇人们（拿俄米的邻居们）承担起给孩子起名的责任的原因，但给出了她们选择那个名字的原因。这孩子是为了安慰、支持和奉养拿俄米的晚年，所起的名字是为了提醒这一点，因此这个名字意为服事。这是一个有意义的名字，并不违背神的旨意和命令，而是要求孩子在主里孝敬父母。圣经在箴言中论到不敬畏神、不怕人的人，将他们描述为“有一宗人，咒诅父亲，不给母亲祝福。”（箴30:11）。这一宗人注定要毁灭，因为那些在骄傲中“眼皮也是高举”、在服事中不谦卑的人，他们的眼睛“必为谷中的乌鸦啄出来，为鹰雏所吃”（箴30:17）。圣经也谈到末后的日子，指出那世代的征兆之一就是“那时人要专顾自己，贪爱钱财，自夸，狂傲，谤讟，违背父母，忘恩负义，心不圣洁……”（提后3:2）。许多人熟知父母对孩子的责任、丈夫对妻子的责任、妻子对丈夫的责任，但却忘记了或不熟知孩子对父母的责任。尽职孝顺的孩子，正如俄备得这个名字所指的，是一个让父母欢喜的人；也是一个成为父母祝福的人；并且，亦是从小从耶和華那里得祝福的人。

默想：（读箴言23:24-25节。）

祷告：天父，求祢赐给我们委身于基督、在家中尽职的儿女。

九月二十一日，主日

路得记四章11-22节

马太福音一章1-6节

“……波阿斯从路得氏生俄备得……”

大卫王的家谱 (3)

历代志上第二章中记载的家谱让我们瞥见大卫的血统。这一瞥向我们展示了神如何高举波阿斯和路得，赐他们恩典，将他们纳入弥赛亚的家谱之中。家谱的重点在于追溯神的救赎计划，在马太福音第一章记载的家谱中这一点显得尤为清晰。

“……这俄备得是耶西的父，耶西是大卫的父”（得4:17）。G·坎贝尔·摩根 (G Campbell Morgan) 在《圣经各卷的生活应用》中对路得记的总结如下：“故事以诗一般的简洁和优美而结束。波阿斯娶了路得，路得成了他的妻子。拿俄米最后的确得了安慰。她本国的妇女们对她说的欢乐祝福的话，毫无疑问地充满了安慰，因为她们赞扬了那个选择分担她的痛苦、并成为她的救助媒介的人。这个故事涉及的事件非常简单。在神的选民的历史中，这是一项关于神的作为的记录，因为就是在这样的背道之中（士21:25），藉著忠信的灵魂（诗40:4），王的家谱被命定。整个士师时期的特点是百姓未能实现神权政治的伟大宏图。他们没有王，因为他们不顺服那独一的王。随即，我们会听到他们大声呼求要一位王来治理他们，“像列国一样”（撒8:5,19,20）。并且，将有一个王被任命，统治四十年，由此他们将了解属世统治与神直接统治之间的区别。然后，合神心意的人必接续他（徒13:22），这个人就是大卫。他是那些在黑暗和艰难的日子里谦卑地与神同行的灵魂的后裔，在自己的生命中明白了神的旨意。路得记这本书更加深刻地揭示了这一点。经过几个世纪之后，基于波阿斯和路得在信心和爱中的结合，拿撒勒人耶稣降生了。祂不仅是马利亚所生的孩子（大卫的后裔），也是神的儿子。”

默想：“神以祂的爱和大能，与人的信心结合，使人胜过失败的沮丧，继续前行。”

祷告：（读马可福音9:24节。）

九月二十二日，礼拜一

路得记四章11-22节

马太福音一章1-6节

“……波阿斯从路得氏生俄备得……”

大卫王的家谱 (4)

那天早上，当波阿斯在城门口叫来那位至近的亲属时（城里的长老为证），他们为波阿斯所祝福的是“使你的家像他玛，从犹大所生法勒斯的家一般”（得4:12）。这里的大卫的家谱，不像马太福音第一章那样追溯到亚伯拉罕，也不是像历代志上第二章那样追溯到以色列（雅各），而是追溯到法勒斯。不同的家谱针对了读者的特定兴趣和目的。因此，路得记第四章中对法勒斯家谱的记述是本书结束时的胜利音符。所宣告的祝福就是所赐予的祝福。

“法勒斯的后代，记在下面……”（得4:18）。他玛（法勒斯的母亲）的名字和路得（俄备得的母亲）的名字都出现在马太福音第一章的耶稣基督的家谱中。马太福音的家谱中还包括了喇合的名字，她是波阿斯的母亲，也是撒门的妻子。因此，马太福音记载的基督的家谱中提到的三位外邦女子，意味着在路得记第四章结尾处的家谱中所呈现的胜利是必然的：他玛生活在先祖们下埃及之前的时期；喇合生活在征服时期，在先祖们进入耶利哥时；路得生活在士师时期，当时灵性黑暗，各人任意而行。在三个不同的时期，神的恩典延伸到外邦人，将他们纳入正在展开的救赎计划之中。神的护理之工也在为大卫的父母和家人（在旷野居住期间）在摩押设立一个避难所，很可能就是因为他们的祖母路得来自那里。

两个几乎在各方面都不同的人：一个是以色列人，一个是摩押人；一个是富有的地主，一个是贫穷的寡妇；却在神的护理之手的引导下走到了一起。他们唯一的共同点似乎就是属灵的美德。神使用了他们，并藉着他们兴起了一个伟大的王，藉着这个王，弥赛亚降临到世上。正如摩根·坎贝尔（Morgan Campbell）所说：“满心信靠之人是神的器皿。”

默想：“凡事信靠耶稣。”

祷告：噢，天父，求祢施恩，让我们更多地信靠基督。

九月二十三日， 礼拜二

箴言十六章1-9节

以斯帖记四章4-14节

“人心筹算自己的道路。
惟耶和華指引他的脚步。”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导 (1)

根据《威斯敏斯特大要理问答》，神的护理被定义为：“神的护理之工是神最神圣、最智慧、最有能力的作为；保守和治理祂的一切创造之物……及其所有行为……”。这一说法将神的护理解释为神的工作，反映了祂的属性，因为神的护理被描述为神最神圣、最明智和最有能力的作为。这里还陈述了神的护理具有保守和治理这两种功用。因此，当思考神的护理时，我们就是要去明白神按照祂的计划去规划、引导和完成所发生的一切。

“耶和華所造的，各适其用……”（箴16:4）。所有发生的事情都有其目的。每一个细节，每一个事件，无论是有计划的还是无计划的，都是在神的护理之下发生的。鉴于神的护理被描述为神的最神圣、最智慧和最有能力的作为，那么它首先意味着没有任何事物的发生可以违背神的计划。其次，个人的行为和事件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损神的属性。因此，箴言16:4节提到“就是恶人……”。有趣的是，箴言16:1-9 中重复出现了神所立约的名字。因此，历史就是神的护理和作为的见证。所以，我们可以藉着路得记去追寻神之手，而圣经的每一卷书也都可以追寻到这一点。这就是为什么以斯帖记虽然没有提到耶和華的名，但它却是一本讲述神的护理之工的书。

“……焉知你得了王后的位分，不是为现今的机会吗？”（帖4:14）。神的护理具有保守和治理的功用，末底改在解决以斯帖所担心的问题时就认识到了这一点。以斯帖被立为王后的事件，尽管有个人的付出，但仍然有神的治理。每一步都有其目的，末底改指出，这场危机可能就是她被立为王后的原因。事实也的确如此。

默想：（读箴言16：3节。）

祷告：（读腓立比书4：6-7节。）

九月二十四日， 礼拜三
但以理书四章34-37节
创世记五十章15-21节

“……他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
无人能拦住他手……”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导 (2)

《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的第8个问题是：“神如何执行他的预旨？”答：“神用创造和护理之工来执行他的预旨。”神的护理不仅表明神有一个目的和计划，也表明神在实现祂的旨意和计划时不会失败或被击败。神执行祂的预旨是要理问答中给出的答案。祂做自己所喜悦的事，没有人能阻止祂。

“……无人能拦住他手，或问他说：‘你做什么呢？’”（但4:35）。尼布甲尼撒的一生正如神在其梦中所启示的那样。即使在向王提出建议时，但以理也小心翼翼地确保他的话不会挑战、否认或违背神的主权。但以理恳求王改变他的做法，但又没有承诺扭转神的预旨。他说：“……或者你的平安可以延长”（但4:27），可以肯定的是，王需要且必须知道“诸天掌权”（但4:26），因为事实是：“临到我主我王的事是出于至高者的命”（但4:24），因此这是无法回避的。

“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创50:20）。约瑟的兄弟们试图破坏和拦阻他所做的梦，把他卖给了米甸人。这并不能拦阻那些梦的实现，而是成就了那些梦。他们最初的想法是：“来吧，我们将他杀了，丢在一个坑里……我们且看他的梦将来怎么样”（创37:20）。这并没有拦阻神的计划或工作。神利用他们的嫉妒来完成祂的计划。在他们的父亲去世后，约瑟向他们确认了这一点，并向他们展示过去的一切都在神的计划之内，以此来安慰他们。也是因着这些，他无意对他们造成任何的伤害。

默想： 即使在人很难看到或相信的时候，神仍在执行祂的预旨。
祷告： （读诗篇73:25-26节。）

九月二十五日，*礼拜四*
耶利米书二十七章1-13节
诗篇九十四篇

“……我必用刀剑、饥荒、瘟疫刑罚那
邦……这是耶和華说的。”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导 (3)

关于神的护理，《海德堡要理问答》的第27问的回答中指出：“全能的神和无处不在的神的力量，藉著他的手来保护和治理天地万物。因此，花草和树木、雨水和干旱、丰收和灾荒、日用的饮食、健康和疾病、富有和贫穷，是的，一切事物的发生都不是偶然的，而是由慈爱之天父的手而来。”神对祂所创造的一切拥有权柄和主权，为了祂的荣耀，祂可以按照祂的意愿命令、指引和使用一切。

“我用大能和伸出来的膀臂……创造大地和地上的人民、牲畜。我看给谁相宜，就把地给谁”（耶27:5）。神创造万物的力量、智慧和能力，也同样是神用来保护和治理万物的力量和智慧。在耶利米书中，这被比喻为“伸出来的膀臂”，申命记26:8和耶利米书21:5中都提到了这一点。因此，在耶利米书中，向列国发出的信息是命令和要求他们顺服巴比伦王，因为神按照祂的旨意将人的国赐给了巴比伦王，正如在给尼布甲尼撒的异象中所确认的那样：“这是守望者所发的命，圣者所出的令，好叫世人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国中掌权，要将国赐与谁就赐与谁……”（但4:17）。威廉·GT·谢德（William GT Shedd）在他的《教义学》中肯定了这一点，他指出：“根据圣经，保守之工是神作为一个独特而不同的存在的直接工作，在受造物之上、之中、与受造物一同进行的直接工作，并且始终符合受造物的本性。在物质世界中，神直接在物质属性和法则中并通过物质属性和法则进行工作。在精神世界中，神直接在精神的属性和能力之中并通过它们来工作。保守之工永远不会与创造之工背道而驰。神不会违反祂在创造时所确立的旨意。”

默想：（读使徒行传17:28节。）

祷告：（读诗篇31:1-5节。）

九月二十六日，礼拜五

诗篇三十七篇1-11;23-34节

腓立比书四章4-9节

“你当默然倚靠耶和华，耐性等候他。”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导 (4)

关于神的护理，《海德堡要理问答》的第28问有关神的护理的教义对人的益处，它指出：“使我们可以在逆境中忍耐；在兴旺中感恩；在今后可能发生的一切事情上，我们坚定地信靠我们信实的神和天父，没有什么能使我们与他的爱隔绝；因为所有的受造之物都在他的手中，若没有他的旨意，一切都不会发生。”对神的护理的教义的认识和理解，可以坚固我们对神的信心，并将我们的信心唯独建立在神的身上。

“当将你的事交托耶和华，并倚靠他，他就必成全”（诗37:5）。当我们认识、评价和面对生活时，我们的视角会因对神和祂的护理之工的认识而改变，特别是围绕恶人兴旺和邪恶明显得胜等历史难题。诗篇37:3-7中对信靠的三重呼吁，是对生活及其事件的看法以及变化的最好的总结。神的护理需要我们做出回应，而这种回应将在我们与神的关系中得到体现，无论我们周围的环境和事件如何。我们与神的关系以及我们的生活方式，不应受生活中所发生的事情或我们对自己所处环境的理解的支配和影响。相反，而是应该由我们对神的信靠，以及我们对祂自己、祂的属性和祂的工作的认识来支配。诗篇37篇鼓励我们要对神有全然的信靠和信心，这种信靠和信心应该让我们专注于自己的责任和对神的顺服，总是做我们自己知道是善的和神所喜悦的事。神有祂的方式、计划、旨意、时间。诗篇的作者告诉我们对此的回应应是耐心等候耶和华（诗37:7;40:1）。这种耐心的等候还包括在逆境和苦难中不断地祷告（诗3:4;18:6;55:17;77:1;88:9;116:1）。神的护理就是相信神是按照祂的旨意和为我们所立的计划行事，并且“万事都互相效力”（罗8:28）。

默想：（读罗马书8:31节。）

祷告：（读诗篇27:7节。）

九月二十七日，礼拜六
马太福音六章26-34节
马太福音十章24-31节

“所以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
麻雀还贵重。”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导 (5)

《第二瑞士信条》的第6章在关于神的护理的论述上，强调了神护理的运作方式的重要性，并告诫人们不要轻视。信条指出：

“尽管我们并没有认为神的护理的运作方式毫无用处而对其予以拒绝，但我们的教导要根据神的话语向我们所显明的方式来看。因此，我们不赞成那些轻率的说法：如果一切事情都是由神掌管的，那么我们的尝试和努力都是徒劳的。如果把一切交给神的护理来掌管就足够的话，那我们就什么都不用担心，什么也不用做。尽管保罗明白他坐船的航行是出于神的旨意，因为神对他说：‘你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徒23:11），此外还给了他应许——‘你们的性命，一个也不失丧……你们各人连一根头发，也不至于损坏’（徒27:22,34）。然而，当水手们想要弃船时，保罗仍对百夫长和士兵说：‘这些人若不等在船上，你们必不能得救’（徒27:31）。因为神既指定了一切的结局，也命定了其如何开始以及达到目标的方式。异教徒将事情归因于盲目的运气和不确定的机会。但是雅各却不希望我们说：‘今天明天我们要往某城里去……作买卖得利’，而是补充道：‘你们只当说，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也可以作这事，或作那事。’（雅4:13,15）。奥古斯丁说：‘对于自负的人来说，自然界中发生的一切似乎都是偶然的，但是它们只有通过祂的话语才会发生，因为只会在祂的命令下才会发生’（对诗篇第148篇的注释）。当扫罗寻找他父亲的驴时与先知撒母耳结识，这似乎是纯属偶然。但在这之前主已经对先知说：‘明日这时候，我必使一个人从便雅悯地到你这里来……’（撒上9:16）。”

默想：神的护理促进责任、职责和勤奋。

祷告：天父，请帮助我明白自己的职责，并让我殷勤地履行这些职责。

九月二十八日，主日
哥林多后书九章8-15节
使徒行传十七章22-29节

“神能将各样的恩惠，
多多地加给你们……”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导 (6)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义表明了神的充足性，根据托马斯·里奇利 (Thomas Ridgley) 的说法，它倡导并鼓励我们“单单在祂里面寻求幸福”。藉着路得和波阿斯的生活，路得记强化了这一教导。

神是信靠祂的路得的充足的供应者。从摩押女子路得的身上，可以看出这一点。关于这个民族，耶和華曾对族吩咐说：“亚扪人或是摩押人不可入耶和華的会。他们的子孙，虽过十代，也永不可……”（申23:3）。但是，当拿俄米催促路得回到她自己的民和她的神那里时，路得拒绝了（得1:16-17）。她选择持守信心，并凭着信心，紧紧跟随和陪伴她的婆婆。这不是出于对任何美好未来的前景的憧憬，而是路得将自己交托给主，如此她所作的见证就是她已经投靠在了耶和華的翅膀荫下（得2:11-12）。当她与拿俄米来到她所陌生的土地时，她凭着信心、并按照她所信靠的耶和華的律法生活在这片土地上。她顺应主所赐的律法，外出去拾取麦穗，在生活中顺服和爱她的婆婆。

神是忠信的波阿斯的充足的供应者。从波阿斯身上可以看出，虽然他只是士师时代众多以色列人中的一个，在任意妄为的时代他是一个有富有的人，但他却按照神的话语和律法而生活。在败坏横行的时代，他是一个忠信的人。他信靠神，不曲解或歪曲公义，即使是在向路得求婚时也是如此。他遵守神的律法的所有规定，正直、守礼而勇敢。他积极追求神眼中看为正确和可接受的事，而当时普遍的现象是“各人任意而行”（士21:25），因为“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士17:6）。

默想：神的充足性对于那些信靠祂的人来说是足够的。

祷告：（读雅各书5:13-15节。）

九月二十九日，礼拜一

诗篇四十篇4-17节

箴言十一章27-30节

“那倚靠耶和华……的，
这人便为有福。”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导 (7)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义也指出人在神的充足性之下的责任和义务。因此，正如托马斯·里奇利 (Thomas Ridgley) 提倡和鼓励我们“单单在祂里面寻求幸福”一样，我们要有意识地、合乎律法地这样做，并遵守神的话语和旨意。藉着路得和波阿斯的生命，路得记强化了这一教导，表明在神的护理的运作中，信靠和忠信的圣徒是神实现祂的旨意和计划的器皿。对此，摩根·坎贝尔 (Morgan Campbell) 在他的《圣经各卷的生活运用》中特别提出了关于波阿斯的三件事。具体如下：

“首先，他在困难中对神忠心。其次，他是一个将自己与神的关系运用到与同伴的关系中的人。他向为他工作的人打招呼，借此彰显了他与神的关系。他既不是一个懒散的人，也不是一个粗心大意的人。他能立刻地认出田地里的陌生人。他亲自监督自己的所有事务，而他也过着敬虔的生活，能够用显示他与神的关系的言辞来问候他的工人。最后，他也是一个谨慎而勇敢的人。这两种品格从来都是不可分割的。谨慎是勇敢的灵魂。勇敢是谨慎的真实表现。所有这些都表明，波阿斯信靠神，认识到神足以使他在困难的情况下过上美好的生活。因此，路得的恩慈和美丽以及波阿斯的力量和刚毅的秘诀在于，在不同的情况下，他们都遵循着一个简单的原则：对神全然的信靠。这些灵魂是神得以实现其旨意的器皿。本书的结尾讲述了路得和波阿斯的信心的最终价值。波阿斯和路得生俄备得，俄备得生耶西，耶西生大卫。因此我们看到了全能神的脚踪。希伯来人波阿斯和摩押女子路得的结合，成为神最终实现其旨意的重要途径。

默想：（箴言28:26-27节。）

祷告：（请用诗篇43:1-2节来祷告）。

九月三十日， 礼拜二
约翰一书五章1-5节
耶利米书十七章5-10节

“……使我们胜了世界的，
就是我们的信心。”

关于神的护理的教导 (8)

对于普通人在日常生活中如何应用有关神的护理的教导，路得记给了我们的重要的教导。藉着这本书，我们从路得和波阿斯的身上汲取了重要的教训：关于神的护理的运作；作为神的儿女、仆人和器皿，我们有信靠和忠心的责任，以便让神在我们的生命中为着我们并藉着我们的生命实现祂的旨意和计划。摩根·坎贝尔在《圣经各卷的生活应用》一书中对旧约的路得记进行了分析，并得出以下三个命题：

“鲜活的信息可以用三个命题来表达。首先，环境既不能造就圣徒，也不能毁掉圣徒。波阿斯的故事回应了有钱的圣徒在生活中的挑战。路得的故事回应了贫穷的妇女在信仰生活上的困难。……紧随着第一个命题，第二个命题也得以提出。胜利的基本原则是信心。‘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信心是牢牢地抓住神，并妥当地利用祂所有的资源。信心就是抓住在神那里人所需要的东西，并使神能够抓住他成就祂所需要的东西。从这两个人身上，我学到了一些关于信心的法则：开放的思维；个人性的决定；将所信的直接应用于日常生活的细节；面对一切困难的坚韧勇气。信心不是一种感受，而是一种生命的态度，基于发自灵魂的确信。最后，这本书展示了完全献上、在信心中跟随神的生命对神的价值。这样的生命的价值，只有在我们离世之后才能知晓。再一次，让我们记住本书结尾处所记载的顺序：俄备得生耶西，耶西生大卫。在大卫到来之前，波阿斯和路得就已离世，大卫是整个国家都在等待的王，而这一血脉的连续并没有到大卫就结束。

默想：“神一直带领着祂所疼爱的儿女们。”
祷告：（请用诗篇43:3-5节来祷告）。

Notes

Notes

To: *The RPG Ministry*
 Calvary Pandan B-P Church
 201 Pandan Gardens, Singapore 609 337
 电话: (65)-6560 1111 传真: (65)-6561 1861 电邮: rpg@calvarypandan.sg

《读经、祷告、长进》(读祷长)乃读祷长事工定期出版并免费赠阅的每日灵修辅助本。你若因这灵修辅助读本蒙福,且愿意为自己或朋友订阅此刊物,请填妥以下表格:

1. 请寄: (最多两年数量)

_____ 份 _____ 年数量之英文版读祷长
 _____ 份 _____ 年数量之英文少年版读祷长
 _____ 份 _____ 年数量之英文小学生版读祷长
 _____ 份 _____ 年数量之中文版读祷长

从 _____ 年 一月/四月/七月/十月 起分发

2. 姓名: (Dr/Rev/Mr/Mrs/Miss/Mdm/Ms) _____
 地址: _____

 国家: _____ 邮区: _____
 电话: _____ (H/O) _____ (手提电话)
 电邮(为发收据与更新使用): _____

一年四期的邮费及运送费					
每期数量	新加坡	马来西亚/文莱	亚洲	其他国家	
	本地邮费	空运	空运	平邮	空运
1 copy	S\$6.00	S\$8.00	S\$15.00	S\$8.00	S\$20.00
2 copies	S\$7.00	S\$12.00	S\$23.00	S\$12.00	S\$31.00
5 copies	S\$10.00	S\$23.00	S\$50.00	S\$24.00	S\$67.00

爱心奉献: 读祷长事工欢迎读者的爱心奉献以资助印刷与运输费。因此,我们需要您的慷慨奉献与帮助。谨此献上感谢。“你们白白地得来,也要白白地舍去。”(马太福音10:8)

谨此附上爱心奉献

支票请注明收款人: CALVARY PANDAN B-P CHURCH

海外捐款者,请使用(以新币兑现之)银行汇票。请勿汇现金。

我谨明确允准帐幕书局收收据集,储存并使用我所提供的上述个人资料。(遵照新加坡个人资料保护法令2012的要求)

姓名 / 签名

